

公司代码：601766

公司简称：中国中车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本报告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孙永才、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铮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施建锋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存在一些基于对未来政策和经济走势的主观假设和判断而做出的预见性陈述，受诸多可变因素影响，实际结果或趋势可能会与这些预见性陈述出现差异。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存在的风险因素主要有战略风险、市场风险、产品质量风险、汇率风险、境外经营风险、产业结构调整风险，有关风险因素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敬请查阅“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其他披露事项中（一）可能面对的风险的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2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24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4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9

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负责人签名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中车、中车、本公司、公司	指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南车	指	原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北车	指	原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
南北车	指	中国南车与中国北车
中车集团	指	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
南车集团	指	原中国南车集团公司
北车集团	指	原中国北方机车车辆工业集团公司
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国铁集团	指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公司	指	中国中车（香港）有限公司
株洲所	指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财务公司	指	中车财务有限公司
四方股份公司	指	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长客股份公司	指	中车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株机公司	指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时代电气	指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株机实业公司	指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实业管理有限公司
唐山公司	指	中车唐山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天津装备公司	指	天津中车机辆装备有限公司
津浦产业园公司	指	天津中车津浦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中车科技园	指	中车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四方所	指	中车青岛四方车辆研究所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国中车
公司的外文名称	CRRC Corporation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RR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孙永才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健	靳勇刚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
电话	010-51862188	010-51862188
传真	010-63984785	010-63984785
电子信箱	crrc@crrcgc.cc	crrc@crrcgc.cc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36
公司网址	www.crrcgc.cc
电子信箱	crrc@crrcgc.cc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中国中车	601766	中国南车
H股	联交所	中国中车	1766	中国南车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90,039,351	87,303,227	3.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00,827	3,460,359	21.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3,359,942	2,583,072	30.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5,139	-14,780,023	-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0,389,894	160,973,373	-0.36
总资产	479,499,893	471,791,735	1.63
期末总股本(股)	28,698,864,088	28,698,864,088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2	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2	25.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2	0.09	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7	2.21	增加0.36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 产收益率(%)	2.06	1.65	增加0.41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5,02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34,43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86,803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17,67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1,00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6,107
所得税影响额	-183,5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1,242
合计	840,88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国际上，全球经济走势整体向好，全球“双碳”战略推进和全球绿色能源转型不断加速，为产业发展带来新变化，行业格局带来新调整，市场需求呈稳定增长态势，市场竞争呈现新特点。国内轨道交通装备市场、外资准入门槛进一步降低，各类轨道交通投资主体和运营主体日益多元化、经营意识不断增强，部分区域和一些企业持续加快布局轨道交通全产业链并形成系统解决方案提供能力，轨道交通行业新业态竞争态势日益凸显。报告期铁路运营迅速恢复，铁路客运创历史同期新高。随着国家扩大内需战略逐步实施，国铁集团“铁路高质量发展，率先实现铁路现代化”的推进，对干线铁路装备的安全、舒适、绿色、智能的需求更加强烈，城市轨道交通车辆需求多样化，用户对轨道交通装备产品的适用性、安全性、可靠性、舒适性等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与此同时，“双碳”目标的提出也为轨道交通、新能源汽车等绿色交通和风电、光伏、氢能等绿色能源产业发展开辟了广阔的空间。中国中车作为全球规模领先、品种齐全、技术一流的轨道交通装备供应商，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优化业务结构，建立和完善全寿命周期服务体系，加快向“制造+服务”和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型，为客户提供更有价值的产品和服务，为建设制造强国、交通强国贡献“中车智慧”和“中车力量”。

（一）主要业务

1. 铁路装备业务

铁路装备业务主要包括：(1) 机车业务；(2) 动车组（含城际动车组）和客车业务；(3) 货车业务；(4) 轨道工程机械业务。

面向全球市场，把握国内外铁路运输市场变化和技术发展趋势，以成为世界一流的轨道交通装备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为目标，加快技术创新、产品创新、服务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打造系列化、模块化、标准化的产品平台和技术平台，不断满足铁路先进适用和智能绿色安全发展需要，行业地位进一步巩固，铁路装备业务平稳发展。持续深化中国中车与国铁集团等重点客户的战略合作，主动融入国铁修程修制改革，充分发挥造、修、服务一体化优势，深耕检修服务后市场，加快铁路装备产品全寿命周期服务能力完善和提升。

2. 城轨与城市基础设施业务

城轨与城市基础设施业务主要包括：(1) 城市轨道交通车辆；(2) 城市交通规划设计；(3) 城市轨道交通机电系统总包。

面向全球市场，抓住都市圈和城市群发展新机遇，加快城市轨道交通装备技术创新和产品创新，提升核心竞争力，打造“六化”的标准智能市域列车和车地一体化机电系统集成等产品平台和技术平台，以高品质的产品和服务，不断巩固和扩大国内外市场。充分发挥专业优势、整体优势、技术优势、人才优势、资本优势、供应链管控优势、成本优势，大力开拓城市交通业务的前伸后延市场，不断向系统集成领域、服务领域、运维领域拓展；加强 PPP 项目管控，带动城市轨

道车辆及相关业务发展；加快资源整合，推进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支撑下的“产品+”“系统+”业务发展，提升全生命周期系统解决方案能力。

3. 新产业业务

新产业业务主要包括：(1)机电业务；(2)新兴产业业务。

机电业务，以掌握核心技术、突破关键技术、增强核心竞争力为重点，完善技术平台和产业链建设，促进轨道交通装备等核心业务技术升级，并面向工业、交通、能源等领域，聚焦关键系统、重要零部件等，加快专业化、规模化发展。新兴产业，按照“相关多元、高端定位、行业领先”原则，强化资源配置，发挥核心技术优势，建设清洁能源装备产业集群。已形成以风电装备、新材料等业务为重要增长极，光伏、储能、氢能、环保、工业数字、汽车电驱系统及零部件、船舶电驱动和海洋工程装备等业务为重要增长点的新兴业态。新产业稳步发展，已成为公司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

4. 现代服务业务

现代服务业务主要包括：(1)金融类业务；(2)物流、贸易类业务；(3)其他业务。

坚持“产融结合、以融促产”，聚焦主责主业，开展金融业务优化整合，加强风险防控，规范金融服务平台、投融资平台建设，推进制造业与服务业融合发展。产融平台持续发力，综合利用产业基金、境内外资金管理平台，为产业拓展和结构优化提供系统化金融解决方案，促进主业实业发展作用不断增强。发展工业智慧物流服务，拓展工业智慧物流在中车产业链中推广应用，集采范围不断扩大。持续推进“中车购”电子商务平台和中车供应链管理电子采购平台优化发展，中车“宜企拍”按照“专业、开放、创新、市场化”的原则进行优化升级，实现“业务+管理”功能。

5. 国际业务

落实中国中车“十四五”国际化经营发展规划，加快平台公司能力建设，充分发挥平台公司、子企业和境外公司的作用和积极性。坚持市场为王、业务先行，稳增长、强效益、促改革、优结构、激活力、增动力，积极拓展轨道交通和新产业业务国际市场领域。按照“轻资产、重效益、可持续”理念，推进境外绿地投资、合资合作等各项工作开展，完成了“五个转变”，一是从市场营销理念向为用户创造价值理念转变；二是从单一子企业营销产品向总部组织子企业营销系统解决方案转变；三是从事中、事后营销产品向事前营销方案转变；四是营销部件向营销子系统、营销模块转变；五是单纯的营销产品向营销“产品+”转变。践行“本地化制造、本地化采购、本地化用工、本地化维保、本地化营销”的“五本模式”，加强品牌建设和推广，充分发挥海外研发中心作用，不断提升行业影响力和话语权。

(二) 主要产品

产品结构	主要产品功能
动车组	主要包括时速 200 公里及以下、时速 200 公里-250 公里、时速 300 公里-350 公里及以上各类电动车组、内燃动车组，主要用于干线铁路和城际铁路客运服务。在“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的基础上，以“复兴号”为代表的系列动车组产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
机车	主要包括最大牵引功率达 28800KW、最高时速达 200 公里的各类直流传动、交流传动的电力机车、内燃机车和混合动力机车，这些机车作为牵引动力主要用于干线铁路客运、货运服务和车辆调运编组服务。公司机车产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
客车	主要包括时速 120-160 公里座车、卧车、餐车、行李车、发电车、特种车、高原车及双层铁路客车等，主要用于干线铁路客运服务。公司客车产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
货车	主要包括各类铁路敞车、棚车、平车、罐车、漏斗车及其他特种货物运输货车，主要用于干线铁路或工矿企业货物运输。公司货车产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
城市轨道交通车辆	主要包括地铁车辆、轻轨车辆、市域（通勤）车辆、单轨车、磁浮车及有轨电车、电子导向胶轮车、自导向胶轮车等，主要用于城市内和市郊通勤客运服务。公司城市轨道交通车辆产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
机电	主要包括牵引电传动与网络控制系统、柴油机、制动系统、冷却与换热系统、列车运控系统、旅客信息系统、供电系统、齿轮传动装置等，主要与公司干线铁路和城际铁路动车组与机车、城市轨道交通车辆、轨道工程机械等整机产品配套，部分产品以部件的方式独立向第三方客户提供。公司上述产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
新兴产业	主要包括风电整机及零部件（风力发电机、叶片、齿轮箱、塔筒、变流器、风电弹性支撑、风电超级电容等）、新材料（减振降噪材料、轻量化材料、膜材料、芳纶等），及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光伏、储能、氢能、环保、工业数字、重型机械、船舶海工等多产业整机、部件、零件产品。公司上述产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

(三) 经营模式

主要经营模式：依靠企业自身所拥有的技术、工艺、生产能力、生产资质、独立完成轨道交通装备、清洁能源装备产品的制造、修理、研发生产及交付。

1. 生产模式：由于轨道交通装备、清洁能源装备制造业单位产品的价值较高，其生产组织模式为“以销定产”，即根据客户的订货合同来安排、组织生产。这种生产模式既可以保证避免成品积压，又可以根据订单适当安排生产满足客户需求。

2. 采购模式：一般实行集中采购和分散采购相结合的采购模式。集中采购，主要采取“统一管理、两级集中”管理模式，即大宗物料和关键零部件由公司汇集各子公司的采购申请，形成集中采购计划，由公司进行统一集中的供应商管理评估、采购价格管理、采购招投标管理，并进行集中订购和集中结算。其他物料等，由子公司根据生产要求制定采购计划，通过集中组织招投标等方式，选择合适的供应商并签订供货合同，实现集中采购。无论是公司还是子公司的集中采购要统一在“中车购”电子商务采购平台上完成，实现中车采购业务公开、透明以及可追溯性管理，确保生产原料供应及时，降低采购成本。

3. 销售模式：发挥行业技术优势，构建和完善各种轨道交通装备和清洁能源装备技术平台和产品平台，以响应用户需求、提供安全可靠、经济适用产品和服务为宗旨，积极参与国内外用户

招标或议标活动，通过投标和严格的商务谈判签订供货合同并形成订单，保质保量按期生产，最终实现销售。

4. 产业链分布情况：拥有一批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轨道交通装备和清洁能源装备制造基地、研发基地；具备以高速动车组、机车、城市轨道交通车辆、普通客车、货车等主机企业和清洁能源装备整机企业为核心、配套企业为骨干，辐射全国的完整产业链和生产体系。

5. 价值链分布情况：公司产品价值主要分布在以生产高速动车组、大功率机车、城市轨道交通车辆、普通客车、货车及相关配套产品制造修理和清洁能源装备及相关配套产品制造为核心价值，以金融、类金融、融资租赁产品为补充的全方位轨道交通装备和清洁能源装备价值链分布体系。

6. 科技创新模式：公司坚持“探索一代、预研一代、研制一代、装备一代”的创新思路，由以应用为中心的单一产品开发向基于技术平台的谱系化产品开发转变，形成“技术集中研究、产品联合开发、能力共建共享”的两级研发管理模式，逐步建成“开发、协同、一体化、全球布局、自主可控”的科技创新体系，形成“两纵两横一贯通”的创新格局。

（四）行业地位

中国中车作为全球规模领先、品种齐全、技术一流的轨道交通装备供应商，连续多年轨道交通装备业务销售规模位居全球首位。中国中车积极践行交通强国战略，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并融入构建新发展格局，积极主动适应新的环境新变化，抢抓市场机遇，加快结构改革和转型升级，努力在业务布局、市场拓展、科技创新、改革创新、管理提升、产融结合、党建“金名片”等方面实现新突破，轨道交通装备行业地位更加巩固。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持续领先的市场地位

自成立以来，中国中车聚焦主责主业，加强战略引领，深刻把握机遇，积极应对挑战，已发展成为全球规模领先、品种齐全、技术一流的轨道交通装备供应商，备受党和国家领导人高度关注和重视，以“复兴号”中国标准高速动车组为代表的系列轨道交通装备成为中国高端装备走出去的“金名片”。2024 年上半年，公司加快建设世界一流企业，聚焦“双赛道双集群”，聚焦“一核三极多点”持续优化业务布局和结构调整，轨道交通装备行业地位持续巩固，清洁能源发电装备和低碳零碳交通装备业务快速增长，系统解决方案提供能力以及产融结合、两化融合等水平进一步提升。公司规模效益指标持续位居全球轨道交通装备制造行业前列，轨道交通装备业务收入稳居全球第一，风电装备、高分子复合材料等进入国内前列。

（二）创新驱动的科技能力

中国中车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和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坚持科技自立自强，大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深化科创体系改革，加快推进原创技术策源地建设，持续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实现了由跟跑并跑到领先领跑的重大跨越。在 2023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评选中，“复兴号高速列车”项目荣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特等奖，2 项获得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1 项获得国家技术发明奖二等奖。强化科研能力建设，培育形成由工程院院士、中车科学家领衔的梯次化科技人才队伍，拥有 11 个国家级研发机构，22 个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19 个行业研发机构，18 家海外研发中心。7 款新能源机车代表车型首次面向全球发布，可实现低碳零排放、低噪音、高效率运行。全球首列用于商业化运营的碳纤维地铁列车正式发布，较传统地铁车辆减重 11%。新一代智能城际（市域 C 型）动车组正式发布，满足在城市轨道交通和国铁干线的不同信号制式之间进行互联互通。CR400 复兴号智能动车组技术提升版上线运行，采用轻量化、降噪等技术和设备集成，扩大乘客使用空间。国内首台新型智能重载电力机车正式下线，是全球最大功率永磁直驱重载货运电力机车。全国首列氢能源市域列车成功完成 160 公里满载运行试验，标志着氢能在轨道交通领域的应用取得历史性突破。新一代柔性绿电制氢系统正式发布，可开展“交/直流耦合离网制氢仿真设计”服务。全球最大功率的 20MW 海上半直驱风力发电机研发成功。

（三）跨国经营的发展方向

中国中车坚持走国际化道路，以“一带一路”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和国际产能合作为契机，紧抓多双边区域投资贸易合作新趋势，努力拓宽国际市场空间，积极应对全球化新态势、行业竞争加剧等挑战，全力推动“一核三极多点”业务全产业链“走出去”，打造受人尊敬的国际化公司，实现了国际化经营转型升级和稳步健康发展。2024 年上半年，公司轨道交通出口业务持续巩固，“一带一路”建设再结硕果：雅万高铁开通运营 8 个月以来，累计发送旅客突破 350 万人次，跑出印尼民众幸福“加速度”；成功签约印尼国铁通勤列车项目，书写中印尼合作共赢新篇章；中

老铁路动车组上线运营表现平稳，累计安全运行超 200 万公里，运送旅客超 550 万人次，取得良好社会效益及积极示范效果；匈塞高铁首列车在塞尔维亚贝尔格莱德泽蒙车辆段亮相，塞尔维亚总统登车参观并给予高度评价。公司持续创新国际业务商业模式，具有轨道交通特色的系统解决方案在全球逐步获得认可与落地，推动巴西圣保罗 TIC 项目落地执行，“十四五”国际业务发展基础进一步夯实，“走出去”模式不断成功实践，实现国际市场可持续拓展。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4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00.39 亿元，增幅为 3.1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01 亿元，增幅为 21.40%。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90,039,351	87,303,227	3.13
营业成本	70,764,387	70,331,714	0.62
销售费用	2,127,280	2,068,021	2.87
管理费用	5,834,759	5,559,196	4.96
财务费用	-7,913	-377,784	-
研发费用	5,794,828	4,791,354	20.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5,139	-14,780,023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24,254	-5,906,961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6,637	6,295,720	-

收入和成本分析

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3.13%，主要是铁路装备收入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 0.62%，主要是因为铁路装备营业收入增长，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营业成本随之增长。因产品结构不同，使营业成本增长幅度略低于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轨道交通装备及其延伸产业	90,039,351	70,764,387	21.41	3.13	0.62	增加 1.9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铁路装备	41,985,072	32,449,222	22.71	46.99	44.39	增加 1.39 个百分点
城轨与城市基础设施	16,374,830	13,419,217	18.05	-14.05	-14.51	增加 0.44 个百分点
新产业	30,041,752	23,808,587	20.75	-18.47	-20.81	增加 2.34 个百分点
现代服务	1,637,697	1,087,361	33.60	-42.32	-48.12	增加 7.42 个百分点
合计	90,039,351	70,764,387	21.41	3.13	0.62	增加 1.9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中国大陆	77,834,510		3.99			
其他国家或地区	12,204,841		-2.03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铁路装备业务的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 46.99%，主要是动车组和客车业务收入增长所致。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长 44.39%，主要是随营业收入增长营业成本随之增长。因产品结构不同，使成本增长略低于收入的增长。

城轨与城市基础设施业务的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 14.05%，主要是城轨工程收入减少所致。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减少 14.51%，主要是随着营业收入的减少营业成本随之减少。

新产业业务的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 18.47%，主要是风电、储能设备收入减少所致。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减少 20.81%，主要是随营业收入减少营业成本随之减少。因产品结构不同，使成本减少略高于收入的减少。

现代服务业务的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 42.32%，主要是本期物流及融资租赁业务规模减少所致。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减少 48.12%，主要是随营业收入减少营业成本随之减少。

公司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 3.13%，铁路装备业务、城轨与城市基础设施业务、新产业业务、现代服务业务分别占总收入的 46.63%，18.19%，33.37%，1.81%。其中铁路装备业务中机车

业务收入 81.42 亿元，客车业务收入 26.34 亿元，动车组业务收入 265.27 亿元，货车业务收入 46.82 亿元。铁路装备业务中铁路装备修理改装业务收入 199.97 亿元。城轨与城市基础设施业务中城市轨道交通车辆收入 114.95 亿元。报告期内公司新签订单约 1,401 亿元，其中新签海外订单约 298 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中国大陆地区营业收入增加 3.99%。其他国家或地区营业收入减少 2.03%，变动不大。

(2) 成本分析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轨道交通装备及其延伸产业	70,764,387	100.00	70,331,714	100.00	0.62
分类别情况					
分产品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直接材料	57,318,269	81.00	56,780,906	80.73	0.95
直接人工	4,569,161	6.46	4,528,327	6.44	0.90
制造费用	4,477,744	6.33	4,488,799	6.38	-0.25
其他	4,399,213	6.21	4,533,682	6.45	-2.97
合计	70,764,387	100.00	70,331,714	100.00	0.62

(3)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489.16 亿元，占本期销售额总额 54.33%；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亿元，占本期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 35.93 亿元，占本期采购额总额 6.44%；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亿元，占本期采购总额 0%。

其他说明

国铁集团（含所属铁路局集团及其子公司）是本公司最大的客户，公司向其的销售额占本期销售总额的比例为 47.54%。

(4) 费用

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约 2.87%，变动不大。

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约 4.96%，变动不大。

财务费用为-0.08 亿元，上年同期为-3.78 亿元，主要因为受汇率波动影响，上年同期为汇兑收益，本期为汇兑损失。

(5) 研发投入

报告期内研发总投入约为 60.36 亿元，占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的 6.70%。公司继续着力开展自主可控、产业协同、“碳达峰碳中和”、数智化等技术研究，全力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目前各研发项目进展顺利。

(6) 现金流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净流入 18.45 亿元，上年同期为净流出 147.80 亿元，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净流出 124.24 亿元，上年同期为净流出 59.07 亿元，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且投资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净流出 28.77 亿元，上年同期为净流入 62.96 亿元，主要是报告期内回款较好未新发行债券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 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年期 末变动比例 (%)
债权投资	601,015	0.13	1,582,490	0.34	-62.02
其他流动资产	7,359,105	1.53	5,270,952	1.12	39.62
其他应收款	3,150,198	0.66	2,232,535	0.47	41.10
在建工程	6,765,810	1.41	4,518,956	0.96	49.72
应交税费	1,844,436	0.38	3,298,101	0.70	-44.08

其他说明

债权投资减少约 62.02%，主要是部分债权投资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增加约 39.62%，主要是购买的大额存单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增加约 41.10%，主要是应收往来款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增加约 49.72%，主要是购建工程项目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较去年减少约 44.08%，主要是公司缴纳了各项税费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相关内容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2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为人民币 216.21 亿元，比年初增加人民币 2.42 亿元，增幅 1.13%。详情请参照财务报表附注七、15 长期股权投资。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主营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报表科目(如适用)	资金来源	合作方(如适用)	投资期限(如有)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如有)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TIC TRENS S. A.	承担项目实施和协调工作,履行其在项目文件和融资文件(包括该等文件适时有效的修订文本)项下的义务,筹集项目资金,以及开展 PPP 项目公司职责范围内的相关活动	是	新设	1,229,000	40%	否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COMPORTE PARTICIPAÇÕES S. A.	33 年	尚在执行中	-	-	否	2024 年 4 月 30 日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4-020)
合计	/	/	/	1,229,000	/	/	/	/	/	/	/	-	-	/	/	/

2024 年 4 月 2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车(香港)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巴西圣保罗州城际铁路北轴线 PPP 项目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公司与巴西 COMPORTE PARTICIPAÇÕES S. A. 公司(以下简称“COMPORTE”)共同投资设立巴西圣保罗州城际铁路北轴线 PPP 项目公司 TIC TRENS S. A., 注册资本 21.28 亿雷亚尔(约折合人民币 30.73 亿元,汇率为 1.4441,下同)。其中:香港公司出资 8.51 亿雷亚尔(约折合人民币 12.29 亿元),持股 40%;COMPORTE 出资 12.77 亿雷亚尔,持股 60%。截至报告期末,被投资公司已登记设立。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8,932,728	235,496	-	-	5,392,000	-6,789,125	-2,540	7,768,559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808,190	-	-52,706	-	128,780	-1,845	-464	2,881,955
3. 应收款项融资	11,498,099	-	89,873	-	-	-	-2,763,754	8,824,218
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19,564	-	-	-	-	-	1,367	220,931
合计	23,458,581	235,496	37,167	-	5,520,780	-6,790,970	-2,765,391	19,695,663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4 月 2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天津装备公司将所持津浦产业园公司 49%股权转让至中车科技园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四方所将下属天津装备公司所持津浦产业园公司 49%股权，以非公开协议方式转让至中车集团全资子公司中车科技园，股权转让价为人民币 30,215.51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上述股权出售暨关联交易事项已执行完毕。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企业名称	主营业务产品及范围	注册资本	期末资产总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期末净资产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2024 年 1-6 月净利润	2024 年 1-6 月营业收入	2024 年 1-6 月营业利润
四方股份公司	铁路动车组、客车、城轨车辆研发、制造；铁路动车组、高档客车修理服务等	7,068,826	77,751,041	22,315,740	1,515,419	16,989,157	1,903,870
长客股份公司	铁路客车、动车组、城市轨道交通车辆及配件的设计、制造、修理、销售、租赁及相关领域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等	6,277,764	66,693,038	24,954,620	1,272,020	13,523,528	1,415,311
株机公司	铁路电力机车、动车组、城轨车辆等的研发制造等	5,585,395	41,699,162	12,432,404	460,980	8,008,828	506,482
株洲所	轨道交通电传动与控制技术及相关电气设备的研究、制造；铁路机车车辆配件研发、制造等	9,126,840	103,509,048	24,401,903	376,700	22,192,202	1,619,553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战略风险

随着国铁运输改革的持续深化，用户对产品和技术均提出了基于效益的更高层面要求，全生命周期、全产业链、全成本要素的综合要求以及标准化、平台化、智能化的产品要求都在不断升级，铁路修程修制改革，动车组高级修、客车厂修检修周期延长，对动车组“检修+服务”带来挑战。城际铁路公司已倾向于市域铁路模式替代城际铁路建设模式。国家对基础设施建设出台了一系列的政策文件，主要目的是规范基础设施领域投资行为，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推动实现高质量发展，对我国城市轨道交通发展影响较大。

应对措施：及时收集与公司经营相关的产业政策及行业规划信息，做好政策和趋势研究，积极应对政策和产业规划可能出现的变化。加强新产品开发，开拓新业务模式，积极为客户创造价值。夯实内部管理，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降低营运成本，努力提高经营效率，增强抵御政策风险的能力。为对冲行业下行风险，城市轨道交通业务以转方式、调结构为基本方针，谋求业务转型，全力打造“产品+”“系统+”业务模式，为用户提供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的全生命周期系统解决方案及服务，打造新增量。

2. 市场风险

轨道交通装备市场、干线铁路建设、铁路运营权全面放开，社会资本投资轨道交通装备领域的意愿明显增强，国资、民资、外资企业纷纷进军轨道交通领域，跨界竞争成为常态，行业竞争更加激烈。新技术新业态的蓬勃发展，国内铁路客货运输在市场意识、服务意识、创新意识方面不断优化，市场需求可能出现结构性调整。此外，国内有的企业在轨道交通整车和零部件业务进行布局并获得订单，对中车核心业务发展将造成一定影响。另外，公司在风电整机方面面临激烈的市场竞争。

应对措施：坚持系统思维，深入研究分析国内外竞争对手的发展路径，通过坚持科技创新引领、延伸产业链、提供系统解决方案等方式，优化公司产业结构，拓展新的商业模式。开展风电整机降本工作，提升毛利率。

3. 产品质量风险

作为轨道交通运输装备行业核心企业，公司提供的各型动车组、机车、客车、货车及城市轨道交通车辆，直接关系到广大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和财产安全，已成为国内外舆论广泛关注的热点和焦点，不仅受到社会公众的高度关注，也是国家各级管理机构、国铁集团等用户高度关注的重点，如出现重大安全和质量问题可能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甚至在一定时间内对行业的发展造成冲击。为确保轨道交通运输安全，国家铁路局等行业主管机构、国铁集团等主要客户全力构建铁路运输安全保障机制，对轨道交通运输装备的安全性、可靠性提出了更高要求。

应对措施：推动“中车 Q”质量标准体系建设，强化设计环节质量安全防范，细化生产过程质量安全控制，规范供应商和采购产品质量管理，稳定产品实现过程质量保证能力，确保产品实物质量稳定。持续开展产品源头质量问题整治，提升整机产品质量安全水平。健全质量安全问题应急保障机制，提高应对突发事件和紧急救援的反应速度和协调水平，降低事件造成的危害和影响。

4. 汇率风险

随着国际化经营步伐加快，公司产品出口、境外投资、并购等经营活动不断增多，可能因汇率波动引发各种风险。如：国际金融环境动荡，DLS 项目（境外“系统+”）回款周期长，汇率走势难以预测，可能发生汇兑损失；部分境外产品项目以小币种结算，难以实现汇率风险自然对冲；部分项目收汇时间不确定，套期保值方式受限等。

应对措施：做好企业风险偏好管理，落实汇率风险敞口预算管控。基于企业风险承受能力，量化汇率风险暴露的限额控制。对适合套期保值的业务，用好金融衍生工具，严守套保原则，合理对冲外汇风险。

5. 境外经营风险

部分境外国家对外资安全审查不断升级，将国家安全、基础设施和高新技术纳入外国投资审查范畴。部分境外国家奉行贸易保护主义，影响出口订单获取，加大了在手订单执行难度。此外，境外人工短缺、海外部件供应短缺、项目成本增加等负面因素影响仍在持续，将对公司境外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积极研究境外国家投资审查对公司的影响，加强境外投资项目的审查，确保投资安全。加强与业主的沟通与联系，优化资源配置确保在手订单正常执行。建立市场项目信息的长期跟踪机制，有效维护客户关系，利用中信保等政策性保险机制控制项目落地后的回款风险。

6. 产业结构调整风险

由于历史原因影响，公司轨道交通部分板块存在结构性产能过剩问题。虽已开展多项业务重组和产业结构调整工作，但依然存在整合融合深度不足、协同效应发挥不足、业务和管理层级过多等问题，给公司的产业结构调整带来诸多的困难与挑战。

应对措施：公司已成立专门机构研究轨道交通业务板块改革方案，围绕增强核心功能和提升核心竞争力，分析和梳理业务结构，按照差异化定位、市场化运作、集约化经营、专业化管理、协同化发展原则，推进资源向主业集中、向优势企业集中；对已经完成重组的企业，加强专项督导，推动实现由“物理变化”到“化学变化”的深层次融合，充分释放改革、重组成效；持续优化轨道交通资源配置，实现资源效益最大化、公司利益最大化。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3 月 19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3 月 20 日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6 月 18 日		2024 年 6 月 19 日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马云双	总裁	聘任
	执行董事	选举
林存增	副总裁	聘任
王锋	副总裁	聘任
刘可安	副总裁	聘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2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聘任马云双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

2024 年 2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聘任林存增先生、王锋先生、刘可安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以上所聘副总裁任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

2024 年 3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补马云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

2024 年 3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增补马云双先生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	---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中国中车废水主要污染物为化学需氧量，废气主要污染物为二氧化硫，危险废物主要为 HW08、HW09、HW12、HW49 类。其中，废水排放方式为经处理达标后直接排放或间接排放，2024 年上半年化学需氧量排放量 171 吨；废气排放方式为经处理达标后有组织排放，2024 年上半年二氧化硫排放量为 53 吨；2024 年上半年危险废物产生量为 11,425 吨，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主要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或地方排放标准要求，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核定排放总量要求。

所辖重要子公司的排污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污染物名称	主要特征污染物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t)	核定排放总量 (t/a)	超标排放情况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
四方股份公司	废水	COD	10.8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 8978-1996)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500mg/L	3.944	488.69	否	间断、间接排放	1 个	厂区内
		氨氮	0.496mg/L		45mg/L	0.19	43.98	否			
		总氮	8.935mg/L		70mg/L	3.358	68.42	否			
	燃气废气	SO ₂	未检出	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2376-2019)	50mg/m ³	0.0518	/	否	有组织排放	62 个	厂区内
		NO _x	38.269mg/m ³		100mg/m ³	0.537	/	否			
	工艺废气	VOCs	2.447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5 部分表面涂装行业 (DB37/2801.5-2018) 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2376-2019)	70mg/m ³	7.582	/	否	有组织排放	293 个	厂区内
		颗粒物	2.123mg/m ³		10mg/m ³	11.478	/	否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	/	/	/	606.59	/	否	委托处置	/	/
	噪声	东厂界噪声	昼间 57dB(A) 夜间 50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昼间 70dB(A) 夜间 55dB(A)	/	/	否	/	/	/
		南厂界噪声	昼间 54dB(A) 夜间 49dB(A)		昼间 65dB(A) 夜间 55dB(A)	/	/	否	/	/	/
西厂界噪声		昼间 56dB(A) 夜间 47dB(A)	昼间 65dB(A) 夜间 55dB(A)		/	/	否	/	/	/	
北厂界噪声		昼间 61dB(A) 夜间 50dB(A)	昼间 70dB(A) 夜间 55dB(A)		/	/	否	/	/	/	
长客股份公司	废水	COD	28.07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500mg/L	18.9003	777.8	否	连续、间接排放	2 个	厂区内
		氨氮	8.56mg/L		45mg/L	4.9991	70	否			
	锅炉废气	颗粒物	8.3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20mg/m ³	2.7756	116.53	否	有组织排放	11 个	厂区内
		SO ₂	4.7mg/m ³		50mg/m ³	1.5717	465.93	否			
		NO _x	68.5mg/m ³		150mg/m ³	25.8741	686.94	否			
	工艺废气	VOCs	3.72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120mg/m ³	4.6880	/	否	有组织排放	210 个	厂区内
颗粒物		15.77mg/m ³	120mg/m ³		51.4159	/	否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	/	/	/	1105.329	/	否	委托处置	/	/	

公司名称	污染物名称	主要特征污染物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t)	核定排放总量 (t/a)	超标排放情况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
	噪声	东厂界噪声	昼间 52dB(A) 夜间 44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昼间 65dB(A) 夜间 55dB(A)	/	/	否	/	/	/
		南厂界噪声	昼间 52dB(A) 夜间 43dB(A)			/	/	否	/	/	
		西厂界噪声	昼间 51dB(A) 夜间 43dB(A)			/	/	否	/	/	
		北厂界噪声	昼间 51dB(A) 夜间 43dB(A)			/	/	否	/	/	
株机公司	工业废水	COD	19.654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500mg/L	0.328	16.3	否	间断、间接排放	1 个	厂区内
		氨氮	4.99mg/L		/	0.093	4.57	否			
	燃气锅炉废气	颗粒物	1.5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20mg/m ³	0.012	/	否	有组织排放	3 个	厂区内
		SO ₂	未检出		50mg/m ³	0.0008	1.62	否			
		NO _x	101mg/m ³		150mg/m ³	1.7031	/	否			
	工艺废气	VOCs	9.46mg/m ³	表面涂装挥发性有机物、镍排放标准 (DB43/1356-2017)	80mg/m ³	36.6637	/	否	有组织排放	167 个	厂区内
		颗粒物	16.23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120mg/m ³	32.3686	/	否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	/	/	/	562.14	/	否	委托处置	/	/
	噪声	东厂界噪声	昼间 56dB 夜间 48dB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昼间 65dB(A) 夜间 55dB(A)	/	/	否	/	/	/
		南厂界噪声	昼间 55dB 夜间 51dB			/	/	否	/	/	
西厂界噪声		昼间 57dB 夜间 46dB	/			/	否	/	/		
北厂界噪声		昼间 58dB 夜间 51dB	/			/	否	/	/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中国中车采取“源头末端双结合”模式，持续推进污染源头有效管控和末端综合治理。通过水性涂料推广应用、工艺及装备优化升级、废物源头减量等措施，有效地减少了污染物的产生与排放。所辖子公司废水、废气等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稳定有效，污染物排放满足国家或地方排放标准，危险废物依法合规管理与处置。组织内部环保专家开展节能环保运行评价检查工作，总结经验，全面帮助所辖子公司环保整改提升。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中国中车持续加强建设项目环境管理，严格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在项目开工建设前依法取得环评批复，实施过程中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并按照要求开展竣工环保自主验收。所辖子公司严格落实排污许可制度，严格履行依法排污的主体责任，做到持证排污、按证排污、达标排污。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中国中车坚决守牢生态环保红线，严密防控环境风险。聘请环保行业专家开展全级次生态环境保护培训，提升环保管理人员专业知识水平，提高所辖子公司对环境风险的识别及防范能力。所辖子公司根据要求制定了本企业的环境应急预案并备案，同时针对重要环境风险制定了专项应急处置方案，定期开展预案培训及应急演练，增强环境风险意识，提高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能力，严控突发环境事件发生。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中国中车所辖子公司严格依据环保法律法规及规范要求开展环境自行监测工作，制定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落实，依法对环境自行监测结果进行公开。所辖部分子公司按照当地政府要求，安装了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并与环保部门联网。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规范运行、定期维护，实现了污染物排放实时有效监控。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中国中车所辖属于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国家或地方环保部门要求，中国中车所辖属于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通过环保部门网站或企业网站对相关环境信息进行公开。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中国中车所辖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中国中车所辖属于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竣工环保验收等法律法规要求，公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验收相关信息。按照排污许可制度要求，如实公开污染物排放信息。根据地方环保部门要求公开其他相关环境信息。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中国中车所辖属于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不存在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国中车所辖属于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通过国家或地方环保部门网站、企业外部网站等对环境信息变化情况进行披露。所辖属于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按照地方环保部门要求对环境信息变化情况进行披露。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中国中车始终牢固树立和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在绿色转型发展、污染防治攻坚、能源效率提升、双碳行动落地、环境风险防控等方面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树立央企绿色发展典范。鼓励所辖子公司加快产业结构绿色转型，有序推进零碳园区、零碳工厂建设，搭建环保数字化管控平台，以高品质生态环境保护支撑中车高质量发展，为美丽中国建设贡献中车力量。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一是推进双碳行动方案落地。推进双碳指标和重点工程实施，为构建“双赛道双集群”产业发展新格局提供有力支撑。二是开展产品碳足迹认证。完成四款产品碳足迹核算及两款产品碳足迹认证，并面向全球首次发布。三是光伏开发利用助力低碳。所辖子公司积极实施屋顶光伏项目，实现绿色电力消纳及余电上网，绿电使用量 5,276.6 万度，减少碳排放 29,380 吨。四是发挥绿色低碳发展示范作用。常州中车铁马科技实业有限公司获评“零碳工厂”，株机公司《全球绿色低碳

碳轨道交通运输系统解决方案倡导者和提供商》获评生态环境部 2023 年“全国绿色低碳典型案例”。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上半年,中国中车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加大工作力度,巩固好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助力定点帮扶的广西靖西市、那坡县和甘肃麦积区、甘谷县(以下简称“帮扶县”)经济和社会高质量发展。

1. 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深入贯彻落实习总书记关于乡村振兴的重要指示,统一思想、步调一致推动党中央决策部署在帮扶工作中落实落地。按照“四个不摘”的总要求,保持帮扶工作机构总体稳定,推动任务全面落实。

2. 扎实抓好项目建设。经过调研,结合 4 个帮扶县的实际,向 4 个帮扶县投入产业帮扶项目资金近 1400 万元,补齐帮扶县短板。并利用多渠道、多方式加强督促检查。

3. 拓宽产品销售渠道。一是鼓励子公司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帮扶地区产品,引导干部职工自发购买农产品和到帮扶地区旅游,组织开展帮扶地区农产品定向直供直销单位食堂等活动。二是发挥好线上线下渠道优势,着力解决帮扶地区农产品“卖难”问题。帮助加强品牌塑造,提升农副产品质量,增强市场竞争力。

4. 选优配强挂职干部。坚持把培养锻炼干部与乡村振兴工作有机结合,保证人力不减,选派优秀干部赴帮扶县挂职。5 名挂职干部(含 1 名村第一书记)在实践中提升工作能力和领导水平,获得了当地干部和群众的高度认可。

5. 发挥企业资源优势。在新产业培育、劳务用工、人员培训等方面加强合作和帮扶。继续落实好广西百色市新能源基地合作项目等。

6. 开展党建共建活动。注重发挥央企政治优势,释放政治工作强大势能,全面铸牢村党组织体系。深入推进“五帮五强”活动,进一步促进和实现支部优势互补、党建工作互动等。

7. 积极开展宣传推广。春节前夕,开展对 4 个帮扶县贫困户“送温暖”活动;依托公司多渠道载体广泛宣传,努力营造帮扶工作“人人皆愿为、人人皆能为、人人皆可为”的氛围,不断提升中车的影响力。

中国中车将以强烈的政治责任感和崇高的使命感,聚焦帮扶工作的重点难点,充分发挥自身优势,研究制定更加务实精准的措施,为助力乡村振兴作出中车新的更大贡献。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国中车	避免与时代电气同业竞争的承诺：为解决中国南车与中国北车合并完成后中国中车与时代电气之间的同业竞争，2015年8月5日，中国中车出具了《关于避免与株洲南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如下：中国中车目前在传动控制系统、网络控制系统、牵引供电系统、制动系统、轨道工程机械、电子元器件、真空卫生系统等领域与本公司间接控股的时代电气存在同业竞争。为保证时代电气日后发展之利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中国中车承诺就其从事的与时代电气存在竞争的业务而言：(1)中国中车将向时代电气授予购买选择权，即时时代电气有权自行决定何时要求中国中车向其出售有关竞争业务；(2)中国中车进一步向时代电气授予优先购买权，即在中国中车计划向独立第三方出售竞争业务时，应优先按同等条件向时代电气出售，只有在时代电气决定不购买的情况下方可向第三方出售；(3)时代电气是否决定行使上述选择权和优先购买权将通过时代电气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决定；(4)上述选择权和优先购买权的行使以及以其他有效方式解决同业竞争事项需受限于中国中车及时时代电气各自届时履行所适用的上市地监管、披露及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及(5)上述不竞争承诺的期限自该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时代电气退市或中国中车不再是时代电气间接控股股东时为止。	2015年8月5日	否	自该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时代电气退市或中国中车不再是时代电气间接控股股东时为止	是	-	-

解决同业竞争	中车集团	避免与中国中车同业竞争的承诺：为避免北车集团与南车集团合并完成后北车集团（已完成改制并更名为中车集团）与中国中车之间的同业竞争，北车集团于 2015 年 8 月 5 日出具了《关于避免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根据该承诺函：(1) 中车集团承诺中车集团本身、并且中车集团必将通过法律程序使中车集团之全资、控股子公司将来均不从事任何与中国中车正在经营的业务有直接竞争的业务。(2) 在符合上述(1)项承诺的前提下，如中车集团（包括中车集团全资、控制的子企业或其他关联企业）将来经营的产品或服务与中国中车的主营产品或服务有可能形成竞争，中车集团同意中国中车有权优先收购中车集团与该等产品或服务有关的资产或中车集团在子企业中的全部股权。(3) 在符合上述(1)项承诺的前提下，中车集团将来可以在中国中车所从事的业务范围内开发先进的、盈利水平高的项目，但是应当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将项目成果转让给中国中车经营。(4) 如因中车集团未履行上述所作承诺而给中国中车造成损失，中车集团将赔偿中国中车的实际损失。	2015 年 8 月 5 日	否	长期	是	-	-
其他	中车集团	保持中国中车独立性的承诺：为确保北车集团与南车集团合并完成后北车集团（已完成改制并更名为中车集团）不干预中国中车的独立性，北车集团于 2015 年 8 月 5 日出具了《关于保持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根据该承诺函：中车集团保证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与中国中车保持分开，并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违反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程序，干预中国中车经营决策，损害中国中车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中车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以任何方式占用中国中车及其控股企业的资金。	2015 年 8 月 5 日	否	长期	是	-	-
解决关联交易	中车集团	规范与中国中车关联交易的承诺：为规范北车集团与南车集团合并完成后北车集团（已完成改制并更名为中车集团）与中国中车之间的关联交易，北车集团于 2015 年 8 月 5 日出具了《关于规范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根据该承诺函：中车集团及中车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或减少与中国中车及其控股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中车集团将继续履行其与中国中车签署的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并按	2015 年 8 月 5 日	否	长期	是	-	-

			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中车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将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车集团	有关房屋产权问题的承诺：中国南车（已完成合并并更名为中国中车）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中国南车拥有的房屋中尚有 326 项、总建筑面积为 282,019.03 平方米的房屋（占中国南车使用房屋总建筑面积的 7.85%）尚未获得《房屋所有权证》。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有 3 项、总建筑面积为 1788.67 平方米的房屋，因历史原因无法办理《房屋所有权证》。对于该部分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的房产，南车集团作出了书面承诺（由合并后的中车集团承继）。根据该承诺：对于中车集团投入中国中车的资产中包含因规划、施工等手续不全而未能取得完备产权证书的房屋，中车集团承诺该等房屋具备中国中车所需要的生产经营的使用要求，且如基于该等房屋而导致中国中车遭受任何损失，中车集团将承担一切赔偿责任及中国中车为此所支出的任何经济损失。	2008 年 8 月 18 日	否	长期	是	-	-
	其他	中车集团	有关《国有土地使用证》未注明使用权限或终止日期的承诺：中国北车（其相关事项由合并后的中国中车承继）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其取得的部分授权经营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证》中，未注明土地使用权期限或终止日期，为此，北车集团（已完成改制并更名为中车集团）作出了书面承诺。根据该承诺：若因授权经营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证》中未注明土地使用权期限或终止日期，从而给中国中车相关全资子公司造成损失的，中车集团将对该等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009 年 12 月 10 日承诺	否	长期	是	-	-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6 年 5 月 27 日出具承诺，承诺：(1)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 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 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 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政策，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 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	2016 年 5 月 27 日	否	长期	是	-	-

		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其他	中车集团	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中车集团于 2016 年 5 月 27 日出具承诺，承诺：中车集团公司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016 年 5 月 27 日	否	长期	是	-	-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销售、采购类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中车集团订立产品和服务互供框架协议：

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本公司与中车集团订立产品和服务互供框架协议，据此，中车集团及其附属公司将向本公司销售原材料、配件、零部件、设备、包装材料等产品，提供修理、安装、培训、加工、绿化、安保、卫生、工程承包、项目运营、业务咨询等服务。本公司将向中车集团及其附属公司销售原材料、配件、零部件、设备、包装材料、车辆、能源等产品，提供修理、安装、培训、加工、绿化、安保、卫生、工程承包、项目运营、业务咨询等服务。该协议的有效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于产品和服务互供框架协议项下：(1) 中车集团及其附属公司就本公司供应产品及提供服务拟支付的金额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三个年度各年的年度上限将分别为人民币 80 亿元、人民币 80 亿元及人民币 80 亿元；及(2) 本公司就中车集团及其附属公司供应产品及提供服务拟支付的金额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三个年度各年的年度上限将分别为人民币 40 亿元、人民币 40 亿元及人民币 40 亿元。本公司与中车集团订立房屋租赁框架协议：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本公司与中车集团订立房屋租赁框架协议，据此，中车集团及其附属公司与本公司按照房屋租赁框架协议的约定将其各自拥有的房屋租赁给对方。该协议的有效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于房屋租赁框架协议项下，本公司就向中车集团及其附属公司租入房屋拟支付的金额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三个年度各年的年度上限分别为人民币 5 亿元、人民币 5 亿元及人民

币 5 亿元；中车集团及其附属公司向本公司租入房屋预计金额于同期的年度上限分别为人民币 2 亿元、人民币 2 亿元及人民币 2 亿元。

(1) 向关联方销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日常关联交易协议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中车集团	产品和服务互供框架协议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32,825	0.04%
株洲中车天力锻业有限公司	产品和服务互供框架协议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32,180	0.04%
常州中泽环境有限公司	产品和服务互供框架协议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16,390	0.02%
中车时代电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和服务互供框架协议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15,437	0.02%
中车新型基础设施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产品和服务互供框架协议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13,220	0.01%
其他	产品和服务互供框架协议/房屋租赁框架协议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租出固定资产	市场价格	59,976	0.07%
合计	/	/	/	170,028	0.20%

(2) 向关联方采购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日常关联交易协议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株洲中车天力锻业有限公司	产品和服务互供框架协议	采购商品	市场价格	58,968	0.03%
大连机车技师学院(大连机车高级技工学校)	产品和服务互供框架协议	采购商品	市场价格	27,788	0.02%
中车北京二七机车有限公司	产品和服务互供框架协议	采购商品/租入固定资产	市场价格	23,398	0.01%
资阳中车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产品和服务互供框架协议	采购商品	市场价格	21,285	0.01%
中车时代电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和服务互供框架协议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19,416	0.01%
其他	产品和服务互供框架协议/房屋租赁框架协议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租入固定资产	市场价格	101,604	0.06%
合计	/	/	/	252,459	0.14%

金融服务类关联交易

财务公司与中车集团订立金融服务框架协议：

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财务公司与中车集团订立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据此，财务公司向中车集团提供存款服务、信贷服务及其他金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咨询、代理、结算、转账、结

售汇、投资、融资租赁、信用证、网上银行、委托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承销等服务)。该协议的有效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于金融服务框架协议项下：(1)存款服务：中车集团及其附属公司于财务公司存置的每日最高存款余额（含应计利息）不超过人民币 200 亿元（2022 年度）、人民币 210 亿元（2023 年度）、人民币 220 亿元（2024 年度）；(2)信贷服务：中车集团及其附属公司自财务公司获得的最高信贷额度分别为不超过人民币 150 亿元（2022 年度）、人民币 160 亿元（2023 年度）、人民币 170 亿元（2024 年度）；及(3)其他金融服务：财务公司为中车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提供其他金融服务每年所收取的服务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0.22 亿元（2022 年度）、人民币 0.23 亿元（2023 年度）、人民币 0.24 亿元（2024 年度）。

(1) 向中车集团提供存款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财务公司向中车集团提供存款服务的每日最高存款余额（含应计利息）未超过《金融服务框架协议》规定的上限。

(2) 向中车集团提供贷款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财务公司向中车集团提供贷款服务的每日贷款余额（含应计利息）未超过《金融服务框架协议》规定的上限。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说明

相关内容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五）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	22,000,000	1.20%-5.00%	5,674,750	246,290,925	247,783,461	4,182,214
合计	/	/	/	5,674,750	246,290,925	247,783,461	4,182,214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	17,000,000	2%	2,016,672	-	2,001,222	15,450
合计	/	/	/	2,016,672	-	2,001,222	15,450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	实际发生额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	委托贷款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4,000	-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	保函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7月18日，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株机公司与中车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株机实业公司签署了《中车株洲电力机车实业管理有限公司、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关于托管南非中车株机有限公司100%股权之协议》（以下简称“股权托管协议”）等一系列相关协议，将株机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南非株机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的100%的股权委托株机实业公司管理，并自股权托管协议生效之日起委托株机实业公司行使全部股东权利。基于该股权托管协议，在托管期间，标的公司的全部经营收益或经营亏损均由株机实业公司享有或承担，标的股权的整体价值变动的报酬和风险亦由株机实业公司享有或承担。本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株机公司自股权托管协议生效之日起放弃全部股东权利，标的公司将不再作为株机公司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托管前，株机公司针对标的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机车供应合同下的履约义务提供担保。托管完成后，株机公司继续为标的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提供履约担保，同时中车集团为株机公司提供反担保，就托管前株机公司对标的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任何形式的担保义务，包括但不限于预付款保函、项目履约保函等，中车集团以反担保方式，悉数担保于株机公司。中车集团与株机公司已签署《反担保协议》。截至2024年6月30日，株机公司为标的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履约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1.16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发日期为2021年7月18日的《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委托管理资产相关事项暨关联交易公告》。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苏州中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中车招银（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	芜湖市运达轨道交通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1,559,480	2017年4月27日	2017年6月20日	2047年6月20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否	-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南非株机电力机车项目公司	1,116,488	2014年3月21日	2014年3月17日	项目执行完毕之日	履约担保	否	否	-	是	是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中国中车（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CONSORCIO TREN LIGERO LINEA 4 GUADALAJARA, S. A. P. I. de C. V (以下简称“瓜四项目公司”)	213,203	2023年9月15日	2023年10月27日	2059年10月25日	履约担保	否	否	-	否	否	-

中国中车 (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瓜四项目公司	386,245	2024年6月5日	2024年6月5日	2039年4月30日	融资担保	否	否	-	否	否	-
中国中车 (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TIC TRENS S.A. (以下简称“巴西项目公司”)	365,979	2024年6月2日	2024年6月2日	2031年6月2日	履约担保	否	否	-	否	否	-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752,224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A) (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3,641,395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3,863,098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61,179,6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64,820,995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40.4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1,116,488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30,793,574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31,910,062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						
担保情况说明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担保金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截至2024年6月30日担保余额为648.21亿元,占净资产比例为40.41%,其中: 对全资子公司担保余额为156.84亿元;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454.97亿元,对芜湖市运达轨道交通建设运营有限公司担保余额为15.59亿元,对南非株机电力机车项目公司担保余额为11.16亿元,对瓜四项目公司担保余额为5.99亿元,对巴西项目公司履约担保余额为3.66亿元。 按担保类型划分:银行承兑汇票担保22.37亿元,贷款及中期票据担保38.98亿元,保函、信用证及授						

信等担保586.86亿元。

公司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详见公司2021年7月19日披露的《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委托管理资产相关事项暨关联交易公告》。截至本期末，公司为负债比率超过70%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均已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批的程序。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披露，公司签订了若干项销售合同，详情请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和联交所网站刊登的公告日期为 2024 年 3 月 4 日、2024 年 6 月 17 日、2024 年 7 月 31 日的公告。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2 月 22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公司控股股东中车集团总经理马云双先生担任公司总裁。2024 年 6 月，中车集团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豁免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兼职限制的函》（上市部函〔2024〕1058 号），同意豁免马云双先生的高管兼职限制。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注1}	575,311
--------------------------------	---------

注1: 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A股股东户数为573,176户, H股股东户数为2,135户。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 份 数 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中车集团 ^{注1}	15,000,000	14,587,578,250	50.83	-	无	0	国有法人
HKSCC NOMINEES LIMITED ^{注2}	-588,913	4,358,098,367	15.19	-	未知	-	境外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59,402,013	665,018,096	2.32	-	未知	-	境外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 公司	-	605,663,637	2.11	-	未知	-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 责任公司	-	298,064,400	1.04	-	未知	-	国有法人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 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 计划	-	234,982,900	0.82	-	未知	-	未知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	234,982,900	0.82	-	未知	-	未知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	234,982,900	0.82	-	未知	-	未知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	234,982,900	0.82	-	未知	-	未知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	234,982,900	0.82	-	未知	-	未知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	234,982,900	0.82	-	未知	-	未知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	234,982,900	0.82	-	未知	-	未知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	234,982,900	0.82	-	未知	-	未知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	234,982,900	0.82	-	未知	-	未知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	234,982,900	0.82	-	未知	-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车集团 ^{注1}	14,587,578,250	人民币普通股	14,587,578,250
HKSCC NOMINEES LIMITED ^{注2}	4,358,098,367	境外上市外资股	4,358,098,36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65,018,096	人民币普通股	665,018,096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05,663,637	人民币普通股	605,663,637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98,064,400	人民币普通股	298,064,40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34,982,900	人民币普通股	234,982,90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34,982,900	人民币普通股	234,982,90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34,982,900	人民币普通股	234,982,90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34,982,900	人民币普通股	234,982,90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34,982,900	人民币普通股	234,982,9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34,982,900	人民币普通股	234,982,900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34,982,900	人民币普通股	234,982,90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 管理计划	234,982,900	人民币普通股	234,982,90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 管理计划	234,982,900	人民币普通股	234,982,900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34,982,900	人民币普通股	234,982,9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 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 明	不适用		

注 1：截至本报告期末，中车集团合计持有公司 14,765,441,250 股（包括 A 股股份 14,587,578,250 股，H 股股份 177,863,000 股），约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51.45%，中车集团持有的公司 177,863,000 股 H 股均登记在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名下。

基于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及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中车集团决定自 2023 年 10 月 30 日起 6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 A 股股份，增持股份的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5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2023 年 10 月 30 日至 2024 年 4 月 29 日期间，中车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 A 股股份 29,188,800 股，约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0.1%，增持金额合计约人民币 15,548 万元。截至 2024 年 4 月 29 日，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届满且已实施完毕。截至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之日，中车集团持有公司 A 股股份 14,587,578,250 股，H 股股份 177,863,000 股（登记在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名下），合计持有公司 14,765,441,250 股股份，约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 51.45%。本次增持的相关计划、进展及实施结果详见公司发布日期为 2023 年 10 月 30 日、2023 年 10 月 31 日、2023 年 11 月 16 日、2024 年 1 月 23 日、2024 年 4 月 30 日的公告。

注 2：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 H 股乃代表多个客户所持有。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47,742,240	55,929,833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7,768,559	8,932,728
应收票据	七、3	9,522,857	11,843,906
应收账款	七、4	100,136,115	105,705,827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8,824,218	11,498,099
预付款项	七、7	8,144,046	8,097,483
其他应收款	七、8	3,150,198	2,232,535
存货	七、9	86,201,047	66,848,740
合同资产	七、5	36,389,557	33,590,135
持有待售资产		-	76,7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0	4,350,004	4,560,516
其他流动资产	七、11	7,359,105	5,270,952
流动资产合计		319,587,946	314,587,46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七、12	-	-
债权投资	七、13	601,015	1,582,490
长期应收款	七、14	7,301,425	6,724,181
长期股权投资	七、15	21,620,835	21,378,7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6	2,881,955	2,808,19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7	220,931	219,564
投资性房地产	七、18	805,212	822,189
固定资产	七、19	58,743,352	60,359,901
在建工程	七、20	6,765,810	4,518,956
使用权资产	七、21	2,006,911	1,880,270
无形资产	七、22	16,430,493	16,720,784
开发支出	七、23	747,742	715,820
商誉	七、24	306,129	307,406
长期待摊费用		301,334	266,1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5	4,163,174	3,871,4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26	37,015,629	35,028,1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9,911,947	157,204,272
资产总计		479,499,893	471,791,73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28	8,616,910	8,129,856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4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负债		9,668	111,529
应付票据	七、29	27,203,313	26,836,331
应付账款	七、30	157,545,058	154,033,728
预收款项	七、31	11,642	11,695
合同负债	七、32	25,081,830	23,176,845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七、33	4,353,131	5,816,950
应付职工薪酬	七、34	2,236,171	2,051,384
应交税费	七、35	1,844,436	3,298,101
其他应付款	七、36	21,145,691	20,243,1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37	4,959,484	4,252,671
其他流动负债	七、38	2,562,637	2,445,225
流动负债合计		255,569,971	250,407,5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39	6,315,552	6,984,860
应付债券		-	-
租赁负债	七、40	1,694,399	1,545,186
长期应付款	七、41	201,206	210,81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2	2,317,218	2,335,183
预计负债	七、43	7,063,741	6,979,515
递延收益	七、44	5,508,834	5,979,2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5	659,209	571,9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45	263,152	254,246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023,311	24,860,914
负债合计		279,593,282	275,268,420
股东权益：			
股本	七、46	28,698,864	28,698,864
资本公积	七、47	42,500,237	41,568,178
其他综合收益	七、50	(873,280)	(900,051)
专项储备	七、49	49,957	49,957
盈余公积	七、51	6,319,090	6,319,090
一般风险准备		670,960	670,960
未分配利润	七、52	83,024,066	84,566,3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0,389,894	160,973,373
少数股东权益		39,516,717	35,549,942
股东权益合计		199,906,611	196,523,31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79,499,893	471,791,735

公司负责人：孙永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铮

会计机构负责人：施建锋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十九、1	4,307,176	16,888,480
应收账款		3,816	4,007
预付款项		40,816	536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4,524,376	18,643,3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2,509,378	920
流动资产合计		21,385,562	35,537,305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10,109,895	9,720,332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115,110,361	114,732,71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82,928	424,935
固定资产		16,869	11,774
在建工程		27,989	45,454
使用权资产		25,380	17,879
无形资产		111,245	109,3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508	35,5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5,920,175	125,097,981
资产总计		147,305,737	160,635,28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01,444	8,504,728
应付职工薪酬		16,305	56,604
应交税费		221	12,837
其他应付款		44,543,773	45,983,8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253	4,751
流动负债合计		47,186,996	54,562,769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12,213	15,331
递延收益		600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813	15,331
负债合计		47,199,809	54,578,1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28,698,864	28,698,864
资本公积		62,811,347	62,809,965
其他综合收益		(30,163)	(6,296)
盈余公积		6,319,090	6,319,090
未分配利润		2,306,790	8,235,563
股东权益合计		100,105,928	106,057,18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47,305,737	160,635,286

公司负责人：孙永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铮

会计机构负责人：施建锋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编制单位：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一、营业总收入	七、53	90,039,351	87,303,227
其中：营业收入	七、53	90,039,351	87,303,227
二、营业总成本		85,268,839	83,043,307
其中：营业成本	七、53	70,764,387	70,331,714
税金及附加	七、54	755,498	670,806
销售费用	七、55	2,127,280	2,068,021
管理费用	七、56	5,834,759	5,559,196
研发费用	七、57	5,794,828	4,791,354
财务费用	七、58	(7,913)	(377,784)
其中：利息费用		540,433	482,204
利息收入		778,775	580,594
加：其他收益	七、59	1,456,985	610,645
投资收益	七、60	326,842	323,9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7,348	157,43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1,470)	(18,83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七、61	257,953	232,571
信用减值损失	七、62	(119,192)	(279,016)
资产减值损失	七、63	(246,039)	(182,617)
资产处置收益	七、64	25,022	270,518
三、营业利润		6,472,083	5,235,992
加：营业外收入	七、65	223,198	387,518
减：营业外支出	七、66	76,640	286,437
四、利润总额		6,618,641	5,337,073
减：所得税费用	七、67	1,107,091	796,682
五、净利润		5,511,550	4,540,391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5,511,550	4,540,391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00,827	3,460,359
2. 少数股东损益		1,310,723	1,080,03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50	30,883	262,666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804	202,421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067)	24,8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32)	4,743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9,035)	20,057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5,871	177,621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346	10,683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4,920	(3,322)
(3)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205
(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2,876)	267,757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95,481	(97,70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079	60,245
七、综合收益总额		5,542,433	4,803,057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227,631	3,662,78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14,802	1,140,27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2

公司负责人：孙永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铮

会计机构负责人：施建锋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编制单位：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一、营业收入		2,729	2,709
减：营业成本		2,023	2,023
税金及附加		1,741	1,851
销售费用		1,776	-
管理费用		110,786	110,072
研发费用		65,245	37,557
财务费用		50,186	(9,382)
其中：利息费用		480,637	445,185
利息收入		450,475	422,160
加：其他收益		1,368	1,041
投资收益	十九、4	40,614	56,2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6,634	56,206
信用减值损失		(1,954)	(6,472)
二、营业利润		(189,000)	(88,637)
加：营业外收入		-	7
三、利润总额		(189,000)	(88,630)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		(189,000)	(88,63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189,000)	(88,63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867)	10,3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2,006)	-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2,006)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139	10,30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139	10,300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2,867)	(78,330)

公司负责人：孙永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铮

会计机构负责人：施建锋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6 月

编制单位：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492,044	82,462,25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989,262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65,06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减少额		1,852,495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68,265	1,351,8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9	1,166,733	1,361,4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679,537	86,229,8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1,882,001	76,292,527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净减少额		1,463,819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430,921	14,373,7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50,017	5,267,1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9	6,007,640	5,076,4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834,398	101,009,9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0	1,845,139	(14,780,0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390,097	13,365,19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8,486	425,2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4,726	87,4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13,309	13,877,8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77,674	2,430,8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559,889	17,353,8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37,563	19,784,7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24,254)	(5,906,9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620,043	1,019,54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620,043	1,000,81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359,507	9,737,06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11,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79,550	21,756,60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787,671	14,445,18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6,061	814,44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01,487	345,06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2,455	201,2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56,187	15,460,8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6,637)	6,295,7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6,113)	242,96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70	(13,581,865)	(14,148,2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0	46,067,025	47,607,5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0	32,485,160	33,459,271

公司负责人：孙永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铮

会计机构负责人：施建锋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6 月

编制单位：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75	2,6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04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797	1,086,9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772	1,090,6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70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600	73,7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804	16,8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411	1,407,8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815	1,499,0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九、5	(192,043)	(408,4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626,076	7,530,95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912,193	2,931,9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38,269	10,462,9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62	3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456,114	14,088,3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59,176	14,088,6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0,907)	(3,625,72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11,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60,000	7,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60,000	18,4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900,000	4,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2,214	45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932,233	20,407,2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224,447	24,857,2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64,447)	(6,457,2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992)	31,27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十九、5	(14,695,389)	(10,460,1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九、5	15,718,647	16,251,0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九、5	1,023,258	5,790,894

公司负责人：孙永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铮

会计机构负责人：施建锋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6 月

编制单位：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6 月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8,698,864	41,568,178	(900,051)	49,957	6,319,090	670,960	84,566,375	160,973,373	35,549,942	196,523,315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698,864	41,568,178	(900,051)	49,957	6,319,090	670,960	84,566,375	160,973,373	35,549,942	196,523,3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932,059	26,771	-	-	-	(1,542,309)	(583,479)	3,966,775	3,383,2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26,804	-	-	-	4,200,827	4,227,631	1,314,802	5,542,4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932,059	-	-	-	-	-	932,059	3,449,756	4,381,81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956,027	-	-	-	-	-	956,027	3,474,583	4,430,610
2. 其他	-	(23,968)	-	-	-	-	-	(23,968)	(24,827)	(48,795)
（三）利润分配	-	-	-	-	-	-	(5,743,169)	(5,743,169)	(797,783)	(6,540,952)
1.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5,739,773)	(5,739,773)	(796,482)	(6,536,255)
2.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3,396)	(3,396)	(1,301)	(4,697)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33)	-	-	-	33	-	-	-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33)	-	-	-	33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129,036	-	-	-	129,036	28,103	157,139
2. 本期使用	-	-	-	(129,036)	-	-	-	(129,036)	(28,103)	(157,139)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698,864	42,500,237	(873,280)	49,957	6,319,090	670,960	83,024,066	160,389,894	39,516,717	199,906,611

公司负责人：孙永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铮

会计机构负责人：施建锋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3 年 1—6 月

编制单位：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6 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8,698,864	41,353,278	(687,727)	49,957	5,491,912	693,662	79,441,376	155,041,322	35,944,594	190,985,916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698,864	41,353,278	(687,727)	49,957	5,491,912	693,662	79,441,376	155,041,322	35,944,594	190,985,9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134,754	202,859	-	-	-	(2,279,852)	(1,942,239)	981,758	(960,48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202,421	-	-	-	3,460,359	3,662,780	1,140,277	4,803,05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34,754	-	-	-	-	-	134,754	758,202	892,95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148,396	-	-	-	-	-	148,396	740,419	888,815
2. 其他	-	(13,642)	-	-	-	-	-	(13,642)	17,783	4,141
(三) 利润分配	-	-	-	-	-	-	(5,739,773)	(5,739,773)	(916,721)	(6,656,494)
1.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5,739,773)	(5,739,773)	(916,721)	(6,656,494)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438	-	-	-	(438)	-	-	-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438	-	-	-	(438)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142,512	-	-	-	142,512	12,206	154,718
2. 本期使用	-	-	-	(142,512)	-	-	-	(142,512)	(12,206)	(154,718)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698,864	41,488,032	(484,868)	49,957	5,491,912	693,662	77,161,524	153,099,083	36,926,352	190,025,435

公司负责人：孙永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铮

会计机构负责人：施建锋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6 月

编制单位：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6 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8,698,864	62,809,965	(6,296)	6,319,090	8,235,563	106,057,186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698,864	62,809,965	(6,296)	6,319,090	8,235,563	106,057,1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1,382	(23,867)	-	(5,928,773)	(5,951,2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23,867)	-	(189,000)	(212,86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1,382	-	-	-	1,382
1. 其他	-	1,382	-	-	-	1,382
（三）利润分配	-	-	-	-	(5,739,773)	(5,739,773)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5,739,773)	(5,739,773)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698,864	62,811,347	(30,163)	6,319,090	2,306,790	100,105,928

公司负责人：孙永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铮

会计机构负责人：施建锋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3 年 1—6 月

编制单位：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6 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8,698,864	62,808,927	(45,031)	5,491,912	6,530,738	103,485,410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698,864	62,808,927	(45,031)	5,491,912	6,530,738	103,485,4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861	10,300	-	(5,828,403)	(5,817,2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0,300	-	(88,630)	(78,33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861	-	-	-	861
1. 其他	-	861	-	-	-	861
（三）利润分配	-	-	-	-	(5,739,773)	(5,739,773)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5,739,773)	(5,739,773)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698,864	62,809,788	(34,731)	5,491,912	702,335	97,668,168

公司负责人：孙永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铮

会计机构负责人：施建锋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南车”)是 2007 年 12 月 28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以下简称“中国”)根据中国《公司法》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南车 A 股股票于 2008 年 8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中国南车境外上市外资股(以下简称“H 股”)股票于 2008 年 8 月 21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交所”)主板上市。中国南车于 2012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普通股,发行后股票数量为 13,803,000,000 股。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北车”)是 2008 年 6 月 26 日在中国根据中国《公司法》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北车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于 2009 年 12 月 29 日在上交所上市。中国北车发行的 H 股股票于 2014 年 5 月 22 日在联交所主板上市。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北车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为 12,259,780,303 股。

中国南车与中国北车于 2014 年 12 月 30 日发布联合公告,宣布两家公司就合并方案签订了合并协议。中国南车通过向中国北车 A 股股东及中国北车 H 股股东分别发行中国南车 A 股及中国南车 H 股,以交换中国北车全部现有已发行股份并吸收合并中国北车。中国南车和中国北车的 A 股和 H 股采用同一换股比例 1:1.10 进行换股,即每 1 股中国北车 A 股股票可以换取 1.10 股中国南车将发行的中国南车 A 股股票,每 1 股中国北车 H 股股票可以换取 1.10 股中国南车将发行的中国南车 H 股股票。由于合并协议中的约定条件已达成,合并协议于 2015 年 5 月 28 日生效,中国南车分别于 2015 年 5 月 26 日和 2015 年 5 月 28 日发行 H 股 2,347,066,040 股和 A 股 11,138,692,293 股。中国北车 A 股及中国北车 H 股股份亦分别于上交所及联交所撤销上市。合并后,中国南车承继中国北车的全部资产、债权债务和业务,中国北车依法注销。于 2015 年 6 月 1 日,中国南车名称由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CSR Corporation Limited)更改为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CRRC Corporation Limited)(以下简称“中国中车”、“本公司”)。

本公司股东中国南车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南车集团”)和中国北方机车车辆工业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北车集团”)于 2015 年 8 月 5 日签署了《合并协议》。根据《合并协议》,北车集团吸收合并南车集团,南车集团注销,北车集团更名为“中国中车集团公司”(后更名为“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集团”),南车集团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资质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均由合并后的中车集团承继。

经本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203 号)核准,本公司于 2017 年 1 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1,410,105,755 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股本数量增至 28,698,864,088 股,中车集团仍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本公司注册地址为中国北京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

本公司及本公司各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经营铁路机车车辆(含动车组)、城市轨道交通车辆、工程机械、各类机电设备、电子设备及零部件、电子电器及环保设备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修理、销售、租赁与技术服务;信息咨询;实业投资与管理;资产管理;进出口业务。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法律实体类别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业务性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实收资本(人民币千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中车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长客股份公司”)	中国	长春	股份有限公司	刘长青	制造业	91220000735902224D	6,277,764	93.54	93.54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株洲所”)	中国	株洲	有限责任公司	李东林	制造业	9143020044517525X1	9,126,840	100.00	100.00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株机公司”)	中国	株洲	有限责任公司	傅成骏	制造业	914302007790310965	5,585,395	100.00	100.00
中车唐山机车车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唐山公司”)	中国	唐山	有限责任公司	周军年	制造业	911302216636887669	4,030,920	100.00	100.00
中车大连机车车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大连公司”)	中国	大连	有限责任公司	孙荣坤	制造业	91210200241283929E	4,370,470	100.00	100.00
中车齐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齐车集团”)	中国	齐齐哈尔	有限责任公司	张玉祥	制造业	91230200057435769W	7,900,000	100.00	100.00
中车长江运输设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长江集团”)	中国	武汉	有限责任公司	张磊	制造业	91420115MA4KYAEH3B	5,716,509	100.00	100.00
中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资产公司”)	中国	北京	有限责任公司	谭晓峰	贸易和融资租赁	911100007109247853	2,909,285	100.00	100.00
中车戚墅堰机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戚墅堰公司”)	中国	常州	有限责任公司	徐世保	制造业	913204006638182170	2,298,020	100.00	100.00
中车戚墅堰机车车辆工艺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戚墅堰所”)	中国	常州	股份有限公司	王成龙	制造业	91320400137168058A	650,000	84.20	84.20
中车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资本管理公司”)	中国	北京	有限责任公司	陆建洲	金融业	91110108MA00314Q4L	2,500,000	100.00	100.00
中车南京浦镇车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浦镇公司”)	中国	南京	有限责任公司	李定南	制造业	91320191663764650N	5,126,943	100.00	100.00
中国中车香港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香港资本公司”)	中国	香港	有限责任公司	李瑾	投资和资本运营	不适用	3,503,568	100.00	100.00
中车智能交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工程公司”)	中国	北京	有限责任公司	王宏伟	房屋建筑业	91110106590663663T	1,500,000	50.00	50.00
中车永济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永济电机公司”)	中国	永济	有限责任公司	邢晓东	制造业	91140881664458751J	1,331,171	100.00	100.00
中车青岛四方车辆研究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四方所”)	中国	青岛	有限责任公司	孔军	制造业	91370200264582788W	1,754,475	100.00	100.00
中车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财务公司”)	中国	北京	有限责任公司	董绪章	金融业	911100000573064301	3,200,000	91.36	91.36
中车株洲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株洲电机公司”)	中国	株洲	有限责任公司	聂自强	制造业	9143020076071871X7	1,342,200	100.00	100.00
中车资阳机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资阳公司”)	中国	资阳	有限责任公司	陈志新	制造业	91512000786693055N	2,028,889	99.60	99.60
中车北京南口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南口公司”)	中国	北京	有限责任公司	陶遂	制造业	91110000664625580F	1,008,000	100.00	100.00
中车大同电力机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大同公司”)	中国	大同	有限责任公司	付拥军	制造业	91140200602161186E	656,000	100.00	100.00
中车大连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大连所”)	中国	大连	有限责任公司	张波	制造业	91210200243024402A	903,000	100.00	100.00
中车四方车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四方有限公司”)	中国	青岛	有限责任公司	马利军	制造业	9137020016357624X1	168,725	100.00	100.00
中车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物流公司”)	中国	北京	有限责任公司	张明东	物流贸易	91110108737682982M	784,000	100.00	100.00
中车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研究院”)	中国	北京	有限责任公司	龚明	研发	911101063066897448	239,220	100.00	100.00
中车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国际公司”)	中国	北京	有限责任公司	武岩	贸易	911101067109217367	2,580,000	100.00	100.00
中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信息公司”)	中国	北京	有限责任公司	陈凯	软件开发	91110108700035941C	794,170	100.00	100.00
南非中车车辆有限公司	南非	南非	有限责任公司	韩小博	制造业	不适用	南非兰特1千元	66.00	66.00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时代电气”)(注1)	中国	株洲	股份有限公司	李东林	制造业	914300007808508659	1,411,540	47.88	47.72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株洲时代新材”)(注2)	中国	株洲	股份有限公司	彭华文	制造业	91430200712106524U	824,538	38.52	49.54
中车启航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启航新能源”)	中国	北京	有限责任公司	刘建勋	研发	91110108MAD3W43D43	300,000	100.00	100.00
中车(重庆)智慧轨道交通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智慧”)	中国	重庆	有限责任公司	张洪权	研发	91500112MAD9CP0C01	40,000	100.00	100.00

注 1：中车时代电气为中车株洲所之子公司。2021 年 9 月 7 日，中车时代电气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股票代码：688187），公开发行新股 240,760,275 股，至此，本集团所持中车时代电气股权比例由 53.19%被动稀释为 44.14%，表决权比例从 53.19%降为 44.14%。本次股比稀释后，本集团仍能对中车时代电气实施控制。2022 年至 2023 年，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车香港资本公司于公开市场购入 49,260,000 股时代电气股票，本集团对中车时代电气的持股比例变更为 47.72%。自 2024 年 1 月 11 日至 2024 年 1 月 17 日，中车时代电气于香港联合交易所就 H 股进行了一系列的回购，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累计回购 4,696,800 股 H 股，该等中车时代电气回购的 H 股已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注销。该项交易后，本集团对中车时代电气的持股比例为 47.88%。

注 2：株洲时代新材为中车株洲所之子公司。2023 年 4 月 25 日，株洲时代新材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3 年 6 月 27 日，株洲时代新材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截至本报告期末，株洲时代新材新增股本 2,174.00 万股，本集团对株洲时代新材的持股比例由 39.55%被动稀释为 38.52%。同时，本公司之母公司中车集团持有株洲时代新材股权比例为 11.02%，且中车集团将其在株洲时代新材股东大会的提案权和表决权授权给本集团行使，因而本集团对株洲时代新材的表决权比例由 50.87%被动稀释为 49.54%。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

根据联交所 2010 年 12 月刊发的《有关接受在香港上市的内地注册成立公司采用内地的会计及审计准则以及聘用内地会计师事务所的咨询总结》及相应的联交所发布的《证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香港上市规则”)修订,以及财政部、证监会的有关文件,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批准并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从 2019 年度开始,本公司不再向 A 股股东及 H 股股东分别提供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而是向所有股东提供根据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并在编制此财务报告时考虑了香港公司条例及香港上市规则有关披露的规定。

本报告中的财务数据均以中国会计准则下的资料为依据。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证监会 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自 2024 年 6 月 30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告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公司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公司及合并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的营业周期通常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千元为单位表示。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大于或等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0.50%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大于或等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0.50%
重要的在建工程	大于或等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0.50%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大于或等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0.50%
重要的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大于或等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2.00%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集团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交易，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资产组合等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将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

当本集团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应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商誉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的金额计量。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视同该子公司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其自报告期最早期间期初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公司与子公司和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应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该分类通过考虑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同条款等因素根据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均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参见附注五、14。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i)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ii)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作为境外经营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债券投资、除长期股权投资(参见附注五、14)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应付债券及股本等。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根据附注五、25 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a)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

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b)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4)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6) 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合同资产；
- 租赁应收款。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权投资或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间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合同资产以及租赁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债务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外，本集团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

(a)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	本集团根据承兑人信用风险特征的不同，将应收票据划分为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两个组合。
应收账款	本集团根据客户信用风险特征的不同，将应收账款划分为中央企业客户组合、地方政府/地方国有企业客户组合和其他客户组合三个组合。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根据应收款的性质和不同对手方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应收往来款及代垫费用组合、应收保证金及押金组合及其他组合三个组合。
合同资产	本集团根据客户信用风险特征的不同，将合同资产划分为中央企业客户组合、地方政府/地方国有企业客户组合和其他客户组合三个组合。

(b)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合同资产，通常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量其损失准备。若某一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对手方显著不同，或该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对应收该对手方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回购本公司股份时,回购的股份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为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库存股不参与利润分配,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股东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库存股注销时，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库存股成本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库存股成本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8) 可转换工具

- 含权益成分的可转换工具

对于本集团发行的可转换为权益股份且转换时所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对价的金额固定的可转换工具，本集团将其作为包含负债和权益成分的复合金融工具。

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将相关负债和权益成分进行分拆，先确定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包括其中可能包含的非权益性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再从复合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中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作为权益成分的价值，计入权益。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初始确认后，对于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负债成分，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权益成分在初始计量后不再重新计量。

当可转换工具进行转换时，本集团将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转至权益相关科目。当可转换工具被赎回时，赎回支付的价款以及发生的交易费用被分配至权益和负债成分。分配价款和交易费用的方法与该工具发行时采用的分配方法一致。价款和交易费用分配后，其与权益和负债成分账面价值的差异中，与权益成分相关的计入权益，与负债成分相关的计入损益。

- 不含权益成分的其他可转换工具

对于本集团发行的不含权益成分的其他可转换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可转换工具的衍生工具成分以公允价值计量，剩余部分作为主债务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初始确认后，衍生工具成分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主债务工具，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当可转换工具进行转换时，本集团将主债务工具和衍生工具成分转至权益相关科目。当可转换工具被赎回时，赎回支付的价款与主债务工具和衍生工具成分账面价值的差异计入损益。

(9) 优先股和永续债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的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这些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集团对于其发行的应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和永续债，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入权益。存续期间分派股利或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按合同条款约定赎回优先股和永续债的，按赎回价格冲减权益。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类别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委托加工物资、周转材料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2) 发出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因业务类型不同而分别采用个别计价法、先进先出法或加权平均法计量。

(3) 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或者分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他存货按照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3.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当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 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分类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i)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 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ii) 出售极可能发生, 即本集团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 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 减记账面价值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 恢复以前减记的金额, 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 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界定为终止经营:

-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集团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 在当期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 并在比较期间的利润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 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 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于多次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 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以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量。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b) 以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c)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0。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集团将持有的目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的房地产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摊销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在使用寿命内扣除预计净残值后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项目	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50	3-5	1.90-4.85
土地使用权	50	-	2.00

本集团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其他资产或者将其他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

- 投资性房地产开始自用；
- 自用土地使用权停止自用，用于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
- 自用建筑物停止自用，改为出租。

在成本模式下，将房地产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0。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五、17 确定初始成本。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列示。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50	3-5	1.90-9.7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28	3-5	3.39-32.33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2	3-5	7.92-19.4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5	3-5	6.33-19.40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本集团对于境外土地所有权不进行折旧，也无残值。

(3).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0。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对于外购的固定资产，如果购入的是不需安装的固定资产，购入验收后即可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如果购入的是需安装的固定资产，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对于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完工及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0。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集团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 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 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9.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外购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为无形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	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70 年	法定使用权
专有技术、工业产权及特许经营权	3-25 年	合同约定授权期限或预计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软件使用权	2-10 年	合同约定授权期限或预计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客户关系	7-15 年	预计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未完成订单和技术服务优惠合同	合同约定的提供服务的期间	合同约定的提供服务的期间

本集团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在每个会计期间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按上述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对于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0。

2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法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开发支出、长期待摊费用、部分其他非流动资产、使用权资产及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即，自购买日起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到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如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到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采用直线法摊销。

22.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确认相应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

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确认相应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i)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ii) 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3.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除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i)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ii)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iii)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当与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未决诉讼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24.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本集团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集团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集团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资本公积。

当本集团接受服务但没有结算义务，并且授予职工的是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或其控制的除本集团外的子公司的权益工具时，本集团将此股份支付计划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对于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承担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交付现金或其他资产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以相关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换取服务的价格。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集团按在授予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数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损益。

当本集团接受服务且有结算义务，并且授予职工的是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或其控制的除本集团外的子公司的权益工具时，本集团将此股份支付计划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25.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i) 销售商品收入；

(ii) 提供劳务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集团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i)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ii)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iii)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主要采用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根据本集团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集团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对于轨道交通装备及其延伸产品等，本集团在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即商品签收或验收移交时确认收入；对于轨道交通装备延伸服务等，由于客户在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属于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集团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如供应商提名费等)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集团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对于经合同各方批准的对原合同范围或价格作出的变更,本集团区分下列情形对合同变更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i) 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商品单独售价的,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ii) 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商品或已提供的服务与未转让的商品或未提供的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iii) 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情形,即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商品或已提供的服务与未转让的商品或未提供的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的,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本集团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有关合同资产减值的会计政策,具体参见附注五、11。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除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外,本集团收入中包括作为日常经营活动而取得的利息收入与租赁收入,相应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五、11和附注五、28。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6.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i)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ii) 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iii)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集团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i) 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ii)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2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或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1) 当期所得税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对于某些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如果单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并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如果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与同一应纳税主体和同一税收征管部门相关，则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2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集团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a)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b) 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集团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集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集团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附注五、20 所述会计政策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c) 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集团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者比例发生变动，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d)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对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和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e)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售后租回交易

本集团作为卖方及承租人

本集团按照附注五、25 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该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集团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附注五、11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集团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a)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根据附注五、25 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价格。

(b) 租赁的分类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i)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ii)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租赁收款额，是指本集团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

- 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c)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集团分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集团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2) 售后租回交易

本集团作为买方及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集团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五、11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集团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2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

(1) 利润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 安全生产费

按照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时区分是否形成固定资产分别进行处理：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归集所发生的支出，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固定资产，同时冲减等值专项储备并确认等值累计折旧。

(3) 债务重组

作为债权人记录债务重组义务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本集团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按照附注五、11 所述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4)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1) 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信用损失准备

本集团除对单项金额重大或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单独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外，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对单项确定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本集团基于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并考虑前瞻性信息，通过估计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确定信用损失。对于除上述之外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本集团基于历史回款情况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各类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按组合确定相应的损失准备的比例。减值矩阵基于本集团历史信用损失经验，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确定。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已重新评估历史实际信用损失率并考虑了前瞻性信息的变化。

(2) 商誉减值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要求估计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即相关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在确定相关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或采用收益法确定相关资产组公允价值时，本集团需要恰当地确定与相关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预测相关的预计收入增长率、毛利率、长期资产投资收入比率、长期平均增长率和合理的折现率。当市场状况发生变化时，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能与现有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会影响当期损益。商誉减值相关情况参见附注七、24。

(3) 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资产使用寿命是经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4) 补充养老保险福利及其他统筹外福利计划负债

本集团已对补充养老保险及其他统筹外福利计划确认负债。该等福利费用支出及负债的估算金额需依靠各种假设条件计算确定。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相关期间福利费用增长率和其他因素。实际结果和精算假设之间所出现的偏差将影响相关会计估算的准确性。尽管管理层认为以上假设合理，但任何假设条件的变化仍将影响相关补充养老保险及其他统筹外福利计划的负债金额。

(5)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对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这些估计系参考存货的库龄分析、货物预期未来销售情况以及管理层的经验和判断作出。基于此，当存货成本低于可变现净值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当市场状况发生变化时，货物的实际销售情况可能与现有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会影响当期损益。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限度内，除附注五、27所述例外情况，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长期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商誉之外的长期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8) 产品质量保证

本集团会根据近期的产品维修经验，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机车和车辆及零配件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估计预计负债。由于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有关已售产品的未来维修情况，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较多判断来估计这项准备。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3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2024 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指引，主要包括：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7号”）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的规定；
- 《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中“关于保证类质保费用的列报”规定。

(a) 本集团采用上述规定及指引的主要影响

(i) 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

根据解释第17号的规定，本集团在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仅考虑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以下简称“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而不考虑本集团是否有行使上述权利的主观可能性。

对于本集团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如果本集团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取决于本集团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本集团在对相关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仅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而不考虑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的影响。

对于本集团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负债，若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反之，若上述选择权不能分类权益工具，则会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采用上述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ii) 保证类质保费用的列报

本集团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的规定，将本集团计提的保证类质保费用计入“营业成本”，不再计入“销售费用”。

本集团采用追溯调整法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b) 变更对当年财务报表的影响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4年度1-6月合并利润表各项目的影晌汇总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增加/（减少）报表项目金额
营业成本	1,393,954
销售费用	-1,393,954

(c) 变更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2023年度1-6月合并利润表各项目的影晌汇总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营业成本	68,870,877	1,460,837	70,331,714
销售费用	3,528,858	-1,460,837	2,068,021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3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应税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缴增值税计征。	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等，中车信息公司、中车齐车集团、中车四方所、中车大连所、中车株洲所和中车株洲机车及其控股子公司于2024年度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

本集团部分子公司根据《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43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作为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经相应省级科学技术厅、省级财政厅、省级国家税务局及省级地方税务局批准，中车研究院及中车浦镇公司于2021年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2021年至2023年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集团预计上述公司于2024年仍可减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经相应市级科学技术局、市级财政局、市级国家税务局、市级地方税务局批准，中车大连公司于2021年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2021年至2023年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集团预计上述公司于2024年仍可减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及北京市地方税务局批准，中车信息公司于2023年度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2023年至2025年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经相应省级科学技术厅、省级财政厅、省级国家税务局及省级地方税务局批准，中车长客股份公司、中车株洲所、中车株机公司、中车戚墅堰公司、中车永济电机公司、中车株洲电机公司、中车大同公司、中车唐山公司、中车戚墅堰所于2023年度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2023年至2025年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经相应市级科学技术局、市级财政局、市级国家税务局、市级地方税务局批准，中车四方所、中车大连所于2023年度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2023年至2025年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和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财税[2011]58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经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重庆市税务

局批准，确认中车资阳公司与重庆智慧主营业务为国家鼓励类产业项目，享受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亏损结转年限的通知》(财税[2018]76 号)，2018 年具备高新技术企业或科技型中小企业资格(以下简称“资格”)的企业，无论 2013 年至 2017 年是否具备资格，其 2013 年至 2017 年发生的尚未弥补完的亏损，均准予结转以后年度弥补，最长结转年限为 10 年。2018 年以后年度具备资格的企业，依此类推，进行亏损结转弥补税务处理。本集团下属多家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从 2018 年度起按照规定将未弥补亏损结转 10 年补亏。

本集团部分子公司自 2023 年起，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税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为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 在税前摊销。

根据香港特别行政区《2016 年税务(修订)(第 2 号)条例》的相关规定，中车香港资本公司满足企业财资中心的资格，对于条例规定类型的业务(如部分资金拆借业务、金融资产投资业务等)产生的应税利润适用于优惠税率 8.25%，企业业务适用于法定税率 16.5%。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497	1,015
银行存款	46,496,238	54,983,674
其他货币资金	1,241,505	945,144
合计	47,742,240	55,929,83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406,757	5,467,298

其他说明

本集团货币资金中限制用途的资金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财务公司存放于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存款	1,509,744	1,747,985
承兑汇票保证金	936,783	641,802
信用证保证金	26,676	20,559
保函保证金	117,929	113,994
为本集团的银行借款质押	-	-
其他受限制的存款	207,127	170,269
合计	2,798,259	2,694,609

2024 年 6 月 30 日，三个月或长于三个月到期的未作质押且未被限制使用的定期存款为人民币 12,458,820 千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168,199 千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权益工具投资	3,960,374	3,834,853	/
衍生工具	-	2,541	/
其他（注）	3,808,185	5,095,334	/
合计	7,768,559	8,932,72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其他主要为本集团所购买的结构性存款。

3、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67,124	1,337,169
商业承兑票据	8,866,045	10,525,991
减：信用减值损失	(10,312)	(19,254)
合计	9,522,857	11,843,90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20
商业承兑票据	-
合计	32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1,908
商业承兑票据	1,017,291
合计	1,179,199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533,169	100.0	(10,312)	0.11	9,522,857	11,863,160	100.0	(19,254)	0.16	11,843,906
合计	9,533,169	100.0	(10,312)	/	9,522,857	11,863,160	100.0	(19,254)	/	11,843,90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票据	667,124	-	-
商业承兑票据	8,866,045	(10,312)	0.1-2.0
合计	9,533,169	(10,312)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二阶段	合计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9,254	19,254
本期计提	12,372	12,372
本期转回	(21,314)	(21,314)
2024年6月30日余额	10,312	10,3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6月30日，应收票据余额中应收本集团关联方的票据，详见附注十四、5。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87,799,133	94,221,825
1至2年	9,353,427	8,666,945
2至3年	3,527,229	3,645,018

3 至 4 年	1, 313, 632	832, 952
4 至 5 年	828, 863	980, 253
5 年以上	2, 991, 248	2, 883, 918
小计	105, 813, 532	111, 230, 911
减：信用减值损失	(5, 677, 417)	(5, 525, 084)
合计	100, 136, 115	105, 705, 827

本集团的应收账款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之日起开始计算。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	4, 508, 277	4.3	(3, 102, 427)	68.8	1, 405, 850	4, 526, 798	4.1	(3, 087, 057)	68.2	1, 439, 741
按组合计提	101, 305, 255	95.7	(2, 574, 990)	2.5	98, 730, 265	106, 704, 113	95.9	(2, 438, 027)	2.3	104, 266, 086
合计	105, 813, 532	100.0	(5, 677, 417)	/	100, 136, 115	111, 230, 911	100.0	(5, 525, 084)	/	105, 705, 82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 508, 277	(3, 102, 427)	68.8	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本集团考虑可获得的与对方单位相关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评估并计提损失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2024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024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0.1-2.0	86, 072, 599	(593, 719)	85, 478, 880
1 年至 2 年	1.0-10.0	9, 256, 940	(457, 039)	8, 799, 901
2 年至 3 年	5.0-25.0	3, 428, 066	(376, 638)	3, 051, 428
3 年至 4 年	20.0-30.0	1, 215, 179	(308, 558)	906, 621
4 年至 5 年	35.0-50.0	389, 509	(173, 004)	216, 505
5 年以上	60.0-70.0	942, 962	(666, 032)	276, 930
合计	/	101, 305, 255	(2, 574, 990)	98, 730, 26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4年1月1日余额	2,438,027	3,087,057	5,525,084
本期计提	256,543	43,836	300,379
本期转回	(119,770)	(28,378)	(148,148)
本期核销	-	(1,109)	(1,109)
其他变动	190	1,021	1,211
2024年6月30日余额	2,574,990	3,102,427	5,677,417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42,847,183	5,438,289	48,285,472	28.2	103,467
单位 2	1,867,260	4,213,789	6,081,049	3.6	227,031
单位 3	-	5,868,834	5,868,834	3.4	98,211
单位 4	2,843,599	1,968,794	4,812,393	2.8	48,505
单位 5	1,857,427	1,150,085	3,007,512	1.8	71,871
合计	49,415,469	18,639,791	68,055,260	39.8	549,0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有账面价值折合人民币5,869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71,595千元)的应收账款作为本集团取得银行借款的质押。

2024年6月30日，应收账款余额中应收本集团关联方的款项，详见附注十四、5。

5.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销货合同相关的合同资产	51,249,871	(551,576)	50,698,295	50,038,763	(528,640)	49,510,123
工程类业务相关的合同资产	13,954,893	(132,275)	13,822,618	11,861,781	(129,706)	11,732,075
小计	65,204,764	(683,851)	64,520,913	61,900,544	(658,346)	61,242,198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	/	(28,131,356)	/	/	(27,652,063)
合计	/	/	36,389,557	/	/	33,590,135

注 1：本集团的销货合同通常约定在不同的阶段按比例分别付款。本集团在商品验收移交时点确认收入，对于不满足无条件收款权的收取对价的权利确认为合同资产，根据流动性列示于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 2：本集团提供的工程服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在客户办理验工结算后收取合同对价。本集团按照履约进度确认的收入超过客户办理结算的对价的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根据流动性列示于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

本集团提供的工程类服务与客户结算后形成的工程质保金，本集团于质保期结束且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后拥有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因此，该部分工程质保金形成合同资产，并于质保期结束且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后转入应收款项。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用于质押的合同资产账面价值折合人民币 545,499 千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折合人民币 553,276 千元的合同资产作为本集团取得银行借款的质押)。

2024 年 6 月 30 日，合同资产余额中包括的关联方往来余额，详见附注十四、5。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3,548	0.3	(73,311)	42.2	100,237	180,555	0.3	(79,894)	44.2	100,66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5,031,216	99.7	(610,540)	0.9	64,420,676	61,719,989	99.7	(578,452)	0.9	61,141,537
合计	65,204,764	100.0	(683,851)	/	64,520,913	61,900,544	100.0	(658,346)	/	61,242,19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173,548	(73,311)	42.2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本集团考虑可获得的与对方单位相关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评估并计提损失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 1	17,162,357	(26,518)	0.2
组合 2	36,524,756	(390,612)	1.1
组合 3	11,344,103	(193,410)	1.7
合计	65,031,216	(610,54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信用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4年1月1日余额	578,452	79,894	658,346
本期计提	66,373	515	66,888
本期转回	(33,463)	(7,118)	(40,581)
本期核销	-	-	-
其他变动	(822)	20	(802)
2024年6月30日余额	610,540	73,311	683,85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6,163,702	8,874,246
应收账款	2,660,516	2,623,853
合计	8,824,218	11,498,09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
合计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561,980
商业承兑票据	22,194
合计	3,584,174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	8,824,218	100.0	-	0.0	8,824,218	11,498,099	100.0	-	0.0	11,498,099
合计	8,824,218	100.0	-	/	8,824,218	11,498,099	100.0	-	/	11,498,09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成本	8,971,688
公允价值	8,824,218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47,470)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6月30日, 应收款项融资余额中应收本集团关联方的款项, 详见附注十四、5。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693,283	82.2	6,639,192	82.0
1 至 2 年	416,828	5.1	339,124	4.2
2 至 3 年	244,760	3.0	220,048	2.7
3 年以上	789,175	9.7	899,119	11.1
合计	8,144,046	100.0	8,097,483	1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汇总前五名预付款项	第三方	1,250,408	15.3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6月30日, 预付款项中预付本集团关联方的款项, 详见附注十四、5。

8、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446,871	467,319
其他应收款	2,703,327	1,765,216
合计	3,150,198	2,232,535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	448,212	470,294
第三方	1,634	-
小计	449,846	470,294
减：信用损失准备	(2,975)	(2,975)
合计	446,871	467,319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2,179,264	1,306,671
1 至 2 年	230,584	237,146
2 至 3 年	132,388	151,911
3 至 4 年	235,365	323,463
4 至 5 年	227,693	41,277
5 年以上	765,890	776,372
小计	3,771,184	2,836,840
减：信用损失准备	(1,067,857)	(1,071,624)
合计	2,703,327	1,765,21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项	1,503,437	709,344
保证金及押金	640,565	598,078
其他	559,325	457,794
合计	2,703,327	1,765,21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04,809	-	966,815	1,071,624
本期计提	17,861	-	748	18,609
本期转回	(11,347)	-	(11,167)	(22,514)
其他变动	(7)	-	145	138
2024年6月30日余额	111,316	-	956,541	1,067,857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汇总前五名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第三方	1,199,343	31.8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3,302,013	(755,812)	22,546,201	19,039,344	(733,385)	18,305,959
在产品	44,694,903	(1,161,774)	43,533,129	33,429,955	(1,149,440)	32,280,515
产成品	20,344,500	(589,770)	19,754,730	16,495,640	(553,470)	15,942,170
周转材料	304,984	(16,740)	288,244	267,680	(15,153)	252,527
委托加工物资	78,760	(17)	78,743	67,586	(17)	67,569
合计	88,725,160	(2,524,113)	86,201,047	69,300,205	(2,451,465)	66,848,740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核销	其他	
原材料	733,385	86,153	-	11,633	45,363	6,730	755,812
在产品	1,149,440	84,182	-	6,650	64,896	302	1,161,774
产成品	553,470	75,732	-	16,034	23,214	184	589,770
周转材料	15,153	1,744	-	2	125	30	16,740
委托加工物资	17	-	-	-	-	-	17
合计	2,451,465	247,811	-	34,319	133,598	7,246	2,524,113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发放贷款和垫款(附注七、12)	229,000	2,084,92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附注七、14)	745,121	851,994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附注七、13)	994,086	193,20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附注七、26)	2,381,797	1,430,397
合计	4,350,004	4,560,516

11、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留抵税费	3,545,733	4,084,048
大额存单	3,777,702	1,143,475
其他	35,670	43,429
合计	7,359,105	5,270,952

12、发放贷款和垫款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车财务公司发放贷款和垫款	242,923	2,095,416
减：信用损失准备	(13,923)	(10,491)
小计	229,000	2,084,925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发放贷款及垫款(附注七、10)	229,000	2,084,925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4,524	5,967	-	10,491
本期计提	788	13,135	-	13,923
本期转回	(4,524)	(5,967)	-	(10,491)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788	13,135	-	13,923

13、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民生银行同业存单	994,086	-	994,086	981,193	-	981,193
中国人寿海外 10 年期美元债券	377,352	-	377,352	375,304	-	375,304
中信银行国际 10 年期美元债券	213,595	-	213,595	211,953	-	211,953
中国飞机租赁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7 年期中期票据	-	-	-	193,200	-	193,200
其他	50,341	(40,273)	10,068	46,799	(32,759)	14,040
小计	1,635,374	(40,273)	1,595,101	1,808,449	(32,759)	1,775,690
减：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债权投资(附注七、10)	(994,086)	-	(994,086)	(193,200)	-	(193,200)
合计	641,288	(40,273)	601,015	1,615,249	(32,759)	1,582,490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2,041,889	(1,528,700)	513,189	2,065,744	(1,498,970)	566,774	4.35%-5.50%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及其他	7,641,579	(240,222)	7,401,357	7,125,496	(250,357)	6,875,139	1.2%-4.9%
工程施工款及“建造-转移” 特许经营权应收款	480,000	(348,000)	132,000	470,262	(336,000)	134,262	4.75%
合计	10,163,468	(2,116,922)	8,046,546	9,661,502	(2,085,327)	7,576,175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附注七、10)	/	/	(745,121)	/	/	(851,994)	/
一年后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	/	7,301,425	/	/	6,724,181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163,468	100.0	(2,116,922)	20.8	8,046,546	9,661,502	100.0	(2,085,327)	21.6	7,576,175
合计	10,163,468	100.0	(2,116,922)	/	8,046,546	9,661,502	100.0	(2,085,327)	/	7,576,17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长期应收款 1	3,602,532	(3,603)	0.1	注
长期应收款 2	2,299,079	(26,233)	1.1	注
长期应收款 3	1,156,282	(2,652)	0.2	注
其他	3,105,575	(2,084,434)	67.1	注
合计	10,163,468	(2,116,922)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本集团考虑可获得的与对方单位相关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评估并计提损失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493,848	1,591,479	2,085,327
本期计提	1,068	39,232	40,300
本期转回	-	(71,460)	(71,460)
本期核销	-	-	-
其他变动	-	62,755	62,755
2024年6月30日余额	494,916	1,622,006	2,116,922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无(2023年12月31日：无)长期应收款作为本集团取得银行借款的质押。
2024年6月30日，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余额中应收本集团关联方的款项，详见附注十四、5。

15、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芜湖市运达轨道交通建设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运达”)	1,551,613	-	-	-	-	-	-	-	-	1,551,613
其他	2,576,133	-	-	27,537	-	210	(15,933)	-	32,500	2,620,447
小计	4,127,746	-	-	27,537	-	210	(15,933)	-	32,500	4,172,060
二、联营企业										
中华联合保险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华联合保险”)	5,374,042	-	-	23,586	18,139	-	-	-	-	5,415,767
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贸金融租公司”)	3,301,347	-	-	154,153	-	-	-	-	-	3,455,500
中车时代电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801,611	-	-	(36,163)	-	-	-	-	-	765,448
济青高速铁路有限公司	1,134,082	-	-	-	-	-	-	-	(24,509)	1,109,573
其他	6,639,954	304,745	(314,017)	108,235	-	(36,631)	(7,532)	-	7,733	6,702,487
小计	17,251,036	304,745	(314,017)	249,811	18,139	(36,631)	(7,532)	-	(16,776)	17,448,775
合计	21,378,782	304,745	(314,017)	277,348	18,139	(36,421)	(23,465)	-	15,724	21,620,835

注：本公司之下属全资子公司中国中车(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有限公司”)为其参股的墨西哥哈利斯科州瓜达拉哈拉4号线DLS项目公司CONSORCIO TREN LIGERO LINEA 4 GUADALAJARA, S.A.P.I. de C.V.(以下简称“瓜四项目公司”)按持股比例提供项目融资股权质押担保。截至2024年6月30日,被质押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为195,952千元。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907,646	-	-	89,900	110,333	(464)	886,749	26,036	61,275	(1,009,300)	/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1,900,544	128,780	1,845	6,603	38,876	-	1,995,206	2,357	56,233	(36,079)	注
合计	2,808,190	128,780	1,845	96,503	149,209	(464)	2,881,955	28,393	117,508	(1,045,379)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因终止确认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因终止确认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	-	/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33	-	处置
合计	33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本集团的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是本集团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投资，因此本集团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7、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永续债等金融工具投资	220,931	219,564
合计	220,931	219,564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58,456	122,208	1,280,664
2. 本期增加金额	24,978	-	24,978
(1) 固定资产转入(附注七、19)	24,808	-	24,808
(2) 在建工程转入(附注七、20)	99	-	99
(3) 其他增加	71	-	71
3. 本期减少金额	29,487	-	29,487
(1) 转入固定资产(附注七、19)	27,629	-	27,629
(2) 转入在建工程(附注七、20)	1,858	-	1,858
4. 期末余额	1,153,947	122,208	1,276,15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13,244	33,389	446,633
2. 本期增加金额	21,696	1,219	22,915
(1) 计提或摊销	12,780	1,219	13,999
(2) 固定资产转入(附注七、19)	8,916	-	8,916
3. 本期减少金额	10,447	-	10,447
(1) 转入固定资产(附注七、19)	8,943	-	8,943
(2) 转入在建工程(附注七、20)	1,504	-	1,504
4. 期末余额	424,493	34,608	459,10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1,842	-	11,842
2. 期末余额	11,842	-	11,84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17,612	87,600	805,212
2. 期初账面价值	733,370	88,819	822,18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8,705,034	60,324,620
固定资产清理	38,318	35,281
合计	58,743,352	60,359,90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82,453	55,277,379	57,416,544	2,793,373	7,543,200	123,312,949
2. 本期增加金额	-	511,841	954,677	31,292	199,793	1,697,603
(1) 购置	-	45,977	255,545	10,813	101,679	414,014
(2) 在建工程转入(附注七、20)	-	438,235	699,132	20,479	98,114	1,255,960
(3)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附注七、18)	-	27,629	-	-	-	27,629
3. 本期减少金额	3,152	255,510	559,937	34,755	57,324	910,678
(1) 处置或报废	-	25,136	471,825	31,775	46,226	574,962
(2) 转入在建工程(附注七、20)	-	188,339	44,635	2,402	52	235,428
(3)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附注七、18)	-	24,808	-	-	-	24,808
(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152	17,227	43,477	578	11,046	75,480
4. 期末余额	279,301	55,533,710	57,811,284	2,789,910	7,685,669	124,099,87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	18,585,466	36,189,908	2,159,131	5,499,212	62,433,717
2. 本期增加金额	-	937,098	1,752,466	59,074	292,147	3,040,785
(1) 计提	-	928,155	1,752,466	59,074	292,106	3,031,801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附注七、18)	-	8,943	-	-	-	8,943
(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41	41
3. 本期减少金额	-	76,799	474,609	30,093	49,630	631,131
(1) 处置或报废	-	10,966	411,624	27,472	42,781	492,843
(2) 转入在建工程(附注七、20)	-	47,860	36,308	2,347	11	86,526
(3)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附注七、18)	-	8,916	-	-	-	8,916
(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9,057	26,677	274	6,838	42,846
4. 期末余额	-	19,445,765	37,467,765	2,188,112	5,741,729	64,843,37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65,520	427,646	44,438	17,008	554,612
2. 本期增加金额	-	12	6,317	76	245	6,650
(1) 计提	-	-	6,317	76	245	6,638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12	-	-	-	12
3. 本期减少金额	-	13	9,125	-	655	9,793
(1) 处置或报废	-	13	7,268	-	-	7,281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1,787	-	655	2,442
(3) 转入在建工程(附注七、20)	-	-	70	-	-	70
4. 期末余额	-	65,519	424,838	44,514	16,598	551,46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79,301	36,022,426	19,918,681	557,284	1,927,342	58,705,034
2. 期初账面价值	282,453	36,626,393	20,798,990	589,804	2,026,980	60,324,62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24,847
运输工具	5,093
办公及其他设备	1,727
合计	31,667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2,011,680	正在办理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建筑物	17,722	16,473
机器设备	12,088	10,895
运输设备	182	7,801
办公设备及其他	8,326	112
合计	38,318	35,281

其他说明：

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有账面价值折合人民币207,442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222,488千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作为本集团取得银行借款的抵押。除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外，2024年6月30日，不存在其他固定资产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20、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765,038	4,518,120
工程物资	772	836
合计	6,765,810	4,518,956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6,770,471	(5,433)	6,765,038	4,523,553	(5,433)	4,518,120
合计	6,770,471	(5,433)	6,765,038	4,523,553	(5,433)	4,518,12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转入无形资产金额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本期固定资产转入金额	其他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	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中低压功率器件（宜兴）建设项目	5,825,830	310,592	1,757,322	-	-	-	-	-	2,067,914	54	54	-	-	-	借款及自筹
其他	18,458,784	4,212,961	1,682,299	(1,255,960)	(50,258)	(99)	148,832	(35,218)	4,702,557	/	/	59,344	3,012	/	募集资金、借款及自筹
合计	24,284,614	4,523,553	3,439,621	(1,255,960)	(50,258)	(99)	148,832	(35,218)	6,770,471	/	/	59,344	3,012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5	-	5	18	-	18
专用设备	767	-	767	818	-	818
合计	772	-	772	836	-	836

21、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921,970	253,146	88,314	50,864	3,314,294
2. 本期增加金额	422,845	26,483	2,982	3,912	456,222
(1) 新增租入	422,845	26,483	2,982	3,912	456,222
3. 本期减少金额	101,538	14,315	13,576	3,602	133,031
(1) 租赁合同到期或终止	88,897	14,015	12,856	3,096	118,864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2,641	300	720	506	14,167
4. 期末余额	3,243,277	265,314	77,720	51,174	3,637,48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328,164	15,901	49,781	40,178	1,434,024
2. 本期增加金额	268,908	32,089	1,989	8,545	311,531
(1) 计提	268,681	32,089	1,989	8,545	311,304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27	-	-	-	227
3. 本期减少金额	93,742	14,250	4,368	2,621	114,981
(1) 租赁合同到期或终止	83,048	13,917	4,355	2,525	103,845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0,694	333	13	96	11,136
4. 期末余额	1,503,330	33,740	47,402	46,102	1,630,574
三、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39,947	231,574	30,318	5,072	2,006,911
2. 期初账面价值	1,593,806	237,245	38,533	10,686	1,880,270

2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有技术、工业产权及特许经营权	软件使用权	客户关系	未完成订单和技术服务优惠合同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096,482	5,629,828	4,496,267	376,069	59,170	27,657,816
2. 本期增加金额	240	210,318	68,178	-	-	278,736
(1) 在建工程转入(附注七、20)	-	-	50,258	-	-	50,258
(2) 购建	240	10,795	8,550	-	-	19,585
(3) 开发支出转入(附注七、23)	-	199,523	9,370	-	-	208,893
3. 本期减少金额	1,226	3,792	7,555	315	-	12,888
(1) 处置	1,023	-	3,363	-	-	4,386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03	3,792	4,192	315	-	8,502
4. 期末余额	17,095,496	5,836,354	4,556,890	375,754	59,170	27,923,66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208,685	3,221,485	3,065,808	253,692	10,313	10,759,983
2. 本期增加金额	177,174	201,504	170,399	3,768	12,214	565,059
(1) 计提	177,174	201,504	170,399	3,768	12,214	565,059
3. 本期减少金额	367	280	7,983	1,046	-	9,676
(1) 处置	307	-	3,363	-	-	3,670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0	280	4,620	1,046	-	6,006
4. 期末余额	4,385,492	3,422,709	3,228,224	256,414	22,527	11,315,36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120	58,023	770	117,136	-	177,049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756	-	756
(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756	-	756
3. 期末余额	1,120	58,023	770	117,892	-	177,80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708,884	2,355,622	1,327,896	1,448	36,643	16,430,493
2. 期初账面价值	12,886,677	2,350,320	1,429,689	5,241	48,857	16,720,78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项目用地	48,276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折合人民币727,745千元(2023年12月31日：760,152千元)。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开发支出	715,820	6,035,643	-	208,893	5,794,828	747,742

24、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汇率变动	期末余额
中车株机公司及其子公司	56,934	-	-	-	56,934
中车唐山公司及其子公司	36,379	-	-	-	36,379
中车株洲所及其子公司	1,336,733	-	-	(20,732)	1,316,001
其他	13,849	-	-	-	13,849
合计	1,443,895	-	-	(20,732)	1,423,163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汇率变动	期末余额
中车株洲机车及其子公司	20,156	-	-	-	20,156
中车株洲所及其子公司(注)	1,116,333	-	-	(19,455)	1,096,878
合计	1,136,489	-	-	(19,455)	1,117,034

注：中车株洲所子公司株洲时代新材已于 2019 年对德国 BOGE 的商誉全额计提了减值。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预计产品质量保证准备	8,805,480	1,322,156	8,675,690	1,301,354
资产减值准备	2,112,625	407,657	2,137,201	406,068
信用减值准备	4,221,166	644,418	4,010,569	611,28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266,839	601,262	2,499,434	455,147
预计损失	206,478	32,830	196,984	31,813
政府补助	1,883,699	288,540	2,300,281	345,042
预提费用	2,568,941	387,932	1,925,031	308,005
已计提未支付的员工薪酬	516,000	81,452	405,546	62,860
可抵扣亏损	5,209,344	807,168	6,073,377	958,84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54,226	119,577	644,024	121,720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151,220	22,291	187,880	31,940
租赁负债	1,233,609	210,084	1,279,506	224,057
其他	1,267,476	215,596	1,563,480	281,427
合计	32,097,103	5,140,963	31,899,003	5,139,56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收购子公司公允价值调整	324,776	62,204	291,228	55,333
因税法与会计折旧年限不同导致的折旧差异	3,409,627	545,540	3,740,802	617,2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1,936	19,144	114,721	19,50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97,852	197,907	725,092	181,273
使用权资产	1,219,195	207,629	1,244,544	217,935
其他	3,358,742	604,574	3,873,372	748,719
合计	9,232,128	1,636,998	9,989,759	1,839,99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抵销后递延所得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抵销后递延所得
----	---------	---------	---------	---------

	和负债期末互抵 金额	税资产或负债期 末余额	和负债期初互抵 金额	税资产或负债期 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977,789	4,163,174	1,268,093	3,871,4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977,789	659,209	1,268,093	571,90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1,909,215	12,236,165
可抵扣亏损	19,480,264	17,517,744
合计	31,389,479	29,753,90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2024 年	1,891,059	1,905,020
2025 年	1,684,602	1,690,112
2026 年	1,992,248	1,992,606
2027 年	2,963,661	2,979,753
2028 年	2,134,867	2,143,594
2029 年	1,593,259	1,112,957
2030 年	830,084	841,524
2031 年	1,021,086	1,026,844
2032 年	2,594,675	2,597,424
2033 年	1,214,439	1,227,910
2034 年及以后	1,560,284	-
合计	19,480,264	17,517,744

26、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资产(附注七、5)	28,131,356	27,652,063
预付无形资产采购款	726,954	678,544
预付工程设备款	1,441,014	1,450,788
大额存单	6,880,757	4,644,969
其他	2,217,345	2,032,161
小计	39,397,426	36,458,525
减：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附注七、10)	2,381,797	1,430,397
合计	37,015,629	35,028,128

其他说明：

2024 年 6 月 30 日，其他非流动资产中预付本集团关联方的款项，详见附注十四、5。

2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798,259	2,798,259	其他	附注七、1	2,694,609	2,694,609	其他	附注七、1
应收票据	1,181,321	1,179,519	其他	附注七、3	3,088,023	3,079,191	其他	附注七、3
应收账款	5,875	5,869	质押	附注七、4	71,640	71,595	质押	附注七、4
应收款项融资	-	-	其他	附注七、6	147,068	147,068	其他	附注七、6
合同资产(包含流动及非流动部分)	546,045	545,499	质押	附注七、5	553,830	553,276	质押	附注七、5
固定资产	271,324	207,442	抵押	附注七、19	275,399	222,488	抵押	附注七、19
无形资产	838,501	727,745	抵押	附注七、22	861,544	760,152	抵押	附注七、22
长期股权投资	195,952	195,952	质押	附注七、15	-	-	/	/
合计	5,837,277	5,660,285	/	/	7,692,113	7,528,379	/	/

28、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20,030	631,073
信用借款	8,496,880	7,498,783
合计	8,616,910	8,129,856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024年6月30日，短期借款年利率为0.12%-13.00%(2023年12月31日：0.12%-5.91%)。

2024年6月30日，短期借款余额从本集团关联方借入的款项，详见附注十四、5。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9、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377,933	1,233,025
银行承兑汇票	25,825,380	25,603,306
合计	27,203,313	26,836,331

30、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	8,397,958	7,738,039
第三方	149,147,100	146,295,689
合计	157,545,058	154,033,728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46,189,289	145,412,694
1 至 2 年	6,760,451	4,644,954
2 至 3 年	1,949,972	1,655,690
3 年以上	2,645,346	2,320,390
合计	157,545,058	154,033,72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应付账款账龄自应付账款确认之日起开始计算。

2024 年 6 月 30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应付本集团关联方的款项，详见附注十四、5。

31、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	2,000	2,167
第三方	9,642	9,528
合计	11,642	11,69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6 月 30 日，预收账款余额中应付本集团关联方的款项，详见附注十四、5。

32、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销货合同相关(注 1)	22,732,988	22,211,301
工程类服务合同相关(注 2)	2,350,028	966,859
小计	25,083,016	23,178,160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负债的 合同负债(附注七、45)	(1,186)	(1,315)
合计	25,081,830	23,176,84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的部分销货合同验收移交的时点晚于客户付款的时点，从而形成销货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注 2：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与工程类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为已办理结算价款超过本集团根据履约进度确认的收入金额部分。

2024 年 6 月 30 日，合同负债余额中包括的关联方往来余额，详见附注十四、5。

33、吸收存款及同业发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中车财务公司吸收企业存款	4,353,131	5,816,950
合计	4,353,131	5,816,950

2024 年 6 月 30 日，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余额中包括的关联方往来余额，详见附注十四、5。

3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830,675	13,094,437	12,889,977	2,035,13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0,077	2,233,787	2,221,538	72,326
三、劳务支出	2,406	671,630	673,061	975
四、一年内到期的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中国大陆)	142,319	19,776	47,856	114,239
五、一年内到期的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其他国家和地区)	15,907	4,537	6,948	13,496
合计	2,051,384	16,024,167	15,839,380	2,236,17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01,613	9,815,626	9,569,442	747,797
二、职工福利费	417,933	528,953	534,698	412,188
三、社会保险费	106,311	1,100,357	1,109,152	97,51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2,444	987,464	995,909	93,999
工伤保险费	4,115	91,804	91,665	4,254
生育保险费	(248)	21,089	21,578	(737)
四、住房公积金	38,686	1,167,143	1,167,172	38,657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81,156	296,079	251,646	525,589
六、其他	284,976	186,279	257,867	213,388
合计	1,830,675	13,094,437	12,889,977	2,035,13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1,836	1,647,854	1,645,624	44,066
2、失业保险费	1,814	66,038	65,687	2,165
3、企业年金缴费	16,427	519,895	510,227	26,095
合计	60,077	2,233,787	2,221,538	72,32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雇员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及营运的设定提存计划，按照当地政府同意的比例支付供款，本集团设定提存计划(包括社会保险计划和年金计划)的供款于发生时列支于当期损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可以动用的已被没收的供款以减少现有的供款水平(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35、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80,120	1,554,833
企业所得税	722,721	949,824
个人所得税	82,221	363,48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622	90,992
教育费附加	41,222	68,690
房产税	43,727	47,499
土地使用税	22,893	23,367
其他	95,910	199,415
合计	1,844,436	3,298,101

36、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6,797,024	462,255
其他应付款	14,348,667	19,780,936
合计	21,145,691	20,243,191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	2,968,933	125,171
第三方	3,828,091	337,084
合计	6,797,024	462,255

(4).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车集团借款	3,853,804	10,050,690
代收款	4,106,778	3,351,506
应付设备款及工程进度款	1,683,815	1,584,766
保证金及押金、住房基金、公共设施维修基金	1,254,327	1,165,137
技术使用费和科研经费	481,926	487,915
水电及修理、运输费	233,557	274,988
其他	2,734,460	2,865,934
合计	14,348,667	19,780,9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6月30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包括的关联方往来余额，详见附注十四、5。

3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39)	1,358,012	835,822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	-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七、41)	19,207	39,783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七、40)	417,795	458,358
预计于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附注七、43)	3,155,231	2,918,57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附注七、45)	9,239	136
合计	4,959,484	4,252,671

其他说明：

2024年6月30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中包括的关联方往来余额，详见附注十四、5。

38、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及预收增值税款	2,562,637	2,445,225
合计	2,562,637	2,445,22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39、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2,334,476	2,523,977
质押借款	5,207,425	5,144,698
抵押借款	131,663	152,007
合计	7,673,564	7,820,68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58,012)	(835,822)
其中：信用借款	(1,127,731)	(596,166)
质押借款	(159,663)	(157,466)
抵押借款	(70,618)	(82,190)
一年后到期的长期借款	6,315,552	6,984,860
其中：信用借款	1,206,745	1,927,811
质押借款	5,047,762	4,987,232
抵押借款	61,045	69,817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日后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至 2 年	577,720	1,617,289
2 至 5 年	949,873	647,625
5 年以上	4,787,959	4,719,946
合计	6,315,552	6,984,860

2024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年利率为 0.12%-12.53% (2023 年 12 月 31 日：0.12%-12.53%)。

40、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2,112,194	2,003,544
减：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租赁负债(附注七、37)	(417,795)	(458,358)
合计	1,694,399	1,545,186
一年以上到期的租赁负债	1,694,399	1,545,186

其他说明：

2024 年 6 月 30 日，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余额中包括的关联方往来余额，详见附注十四、5。一年后到期的租赁负债到期日分析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日后：	期末余额
1 至 2 年	415,437
2 至 5 年	807,713
5 年以上	789,203
未折现付款额合计	2,012,353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17,954)
一年以上到期的租赁负债	1,694,399

41、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19,148	249,334
专项应付款	1,265	1,265
合计	220,413	250,599
减：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七、37)	(19,207)	(39,783)
一年后到期的部分	201,206	210,816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购买固定资产等	219,148	249,33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七、37)	(17,942)	(38,518)
一年后到期的部分	201,206	210,816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轨道交通装备嵌入式系统总体方案和原型系统研制	614	-	-	614
其他	651	-	-	651
合计	1,265	-	-	1,265
减：一年内到期的专项应付款	(1,265)	-	-	(1,265)
一年后到期的专项应付款	/	/	/	/

42、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中国大陆)(注1)	1,223,158	1,220,37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其他国家和地区)(注2)	896,222	893,493
三、其他长期福利	197,838	221,318
合计	2,317,218	2,335,183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中国大陆)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1,362,691	1,564,016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22,562	23,351
1. 利息净额	14,133	19,551
2. 当期服务成本	260	310
3. 过去服务成本	8,209	1,060
4. 结算利得	(40)	2,430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	(1,510)
1. 精算利得	-	(1,510)
四、其他变动	(47,856)	(57,282)
1. 已支付的福利	(47,856)	(57,282)
五、期末余额	1,337,397	1,528,575
减：一年内到期的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负债(附注七、34)	(114,239)	(132,276)
六、一年以上到期的离职后福利-设定受	1,223,158	1,396,299

益计划负债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对于本公司和其他境内子公司，除当地政府部门的基本养老保险外，本集团还为 2007 年 7 月 1 日前退休员工提供了补充养老保险计划等统筹外退休福利计划，这些计划包括在员工退休后，按月向员工发放生活补贴等。本集团不再对自 2007 年 7 月 1 日起退休的员工提供（支付）任何统筹外福利（含退休工资、补贴、医疗等统筹外的福利）。

本集团聘请了独立精算师韬睿惠悦企业管理咨询（深圳）有限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以精算方式估计其上述退休福利计划义务的现值。韬睿惠悦企业管理咨询（深圳）有限公司是一家具有专业认证资质的精算机构，精算报告签字精算师伍海川为北美精算师协会正会员和中国精算师协会正会员。这项计划以通货膨胀率和死亡率假设预计未来现金流出，以折现率确定其现值。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的市场收益率确定。

设定受益计划使本集团面临精算风险，这些风险包括利率风险、长寿风险和通货膨胀风险。国债收益率的降低将导致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增加。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基于参与计划的员工的死亡率的最佳估计来计算，计划成员预期寿命的增加将导致计划负债的增加。此外，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计划未来的支付标准相关，而支付标准根据通货膨胀率确定，因此，通货膨胀率的上升亦将导致计划负债的增加。

2024 年 6 月 30 日，在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时所使用的重大精算假设（折现率及平均医疗费用增长率）如下：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折现率	2.50	2.50
平均医疗费用增长率	7.00/12.00/8.00	7.00/12.00/8.00

(3)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其他国家和地区）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999,487	831,961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20,940	20,377
1. 利息净额	16,004	15,904
2. 当期服务成本	2,855	2,595
3. 过去服务成本	2,081	1,878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6,828)	60,255
1. 精算利得/(损失)(注)	899	(8,735)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7,727)	68,990
四、其他变动	(6,948)	(4,394)
1. 已支付的福利	(6,948)	(4,394)
五、期末余额	996,651	908,199
减：一年内到期的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负债(其他国家和地区)(附注七、34)	(13,496)	(6,190)
六、一年后到期的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负债(其他国家和地区)	983,155	902,009

注：本年因受活跃市场上高质量公司债券收益率减少影响，导致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增加。

计划资产：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90,087	84,885
二、本期新增	-	-
三、本期减少	(886)	-
四、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268)	5,195
五、期末余额	86,933	90,080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项目(注 2)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983,155	902,009
减：计划资产	(86,933)	(90,080)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896,222	811,929

注 2：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其他国家和地区)为根据本集团的子公司德国橡胶与塑料业务(以下简称“德国 BOGE”)、蓝色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以下简称“蓝色集团”)、以及福斯罗机车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以下简称“福斯罗集团”)提供给其员工的养老金计划确认的负债。

德国 BOGE 的主要养老金计划为其在德国境内所有符合条件的员工提供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德国 BOGE 最近一期，即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精算估值由第三方评估机构 Mercer Deutschland GmbH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估计确定。Mercer Deutschland GmbH 为德国一家具有专业认证资质的精算机构，为德国精算协会的会员。2024 年 6 月 30 日，该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金额为人民币 8.42 亿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净负债金额为人民币 8.43 亿元)。根据养老金计划 2005 (“Rentenordnung 2005”)及养老金计划 2004 (“Versorgungszusage 2004”)，德国 BOGE 提供传统德国养老金计划组，包括正常及提前退休福利、提供给长期残障人士及已故员工遗属的福利。

德国 BOGE 计划资产为该公司向第三方托管账户支付的欧元，该计划资产为受限资产，于年末的公允价值接近其账面价值。2024 年 6 月 30 日，德国 BOGE 计划资产的市值约合人民币 87,819 千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约合人民币 90,087 千元)。

2024 年 6 月 30 日，德国 BOGE 计划资产的供款水平为 9.65% (2023 年 12 月 31 日：9.65%)。

上述计划资产不存在重大盈余或不足。

蓝色集团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为根据意大利民法典 2120 (2120 del codice civile italiano) 为意大利境内所有符合条件的员工提供的一项设定受益计划。蓝色集团最近一期，即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精算估值由第三方评估机构 MANAGERS & PARTNERS - ACTUARIAL SERVICES S.P.A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估计确定。MANAGERS & PARTNERS - ACTUARIAL SERVICES S.P.A 为意大利一家具有专业认证资质的精算机构，为意大利精算协会的会员。

福斯罗集团的主要养老金计划为其在德国境内所有符合条件的员工提供的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包括正常及提前退休福利以及已故员工遗属的福利。福斯罗集团最近一期，即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精算估值由第三方评估机构 Lurse Pension & Benefits Consulting GmbH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估计确定。Lurse Pension & Benefits Consulting GmbH 为德国一家具有专业认证资质的精算机构，为德国精算协会的会员。

2024 年 6 月 30 日，设定受益义务的平均期间是 18-19 年。

该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精算估值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除了对寿命预估的假设外，其他重要假设条件如下：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折现率	3.16-3.75	3.16-3.75
工资薪金的预期增长	0.50-3.00	0.50-3.00
养老金增长	2.20-3.00	2.20-3.00
波动率	1.00-6.00	1.00-6.00

工资和薪金的预期增长主要取决于通货膨胀、薪资标准和公司的经营状况等因素。

43、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9,735,982	9,456,264	协议约定售后服务
其他	482,990	441,823	预计违约金和待执行的亏损合同等
合计	10,218,972	9,898,087	/
减：预计于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 (附注七、37)	(3,155,231)	(2,918,572)	/
一年后到期的预计负债	7,063,741	6,979,515	/

44、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4,453,999	17,115	158,666	4,312,448
与收益相关	1,525,207	110,199	439,020	1,196,386
合计	5,979,206	127,314	597,686	5,508,834

45、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1,186	1,315
其他	271,205	253,067
减：一年以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附注七、37)	(9,239)	(136)
合计	263,152	254,246

46、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小计	
股份总数	28,698,864	-	-	28,698,864
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24,327,798	-	-	24,327,798
2.境外上市普通股	4,371,066	-	-	4,371,066

47、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40,482,504	-	-	40,482,504
其他资本公积(注)	1,085,674	932,059	-	2,017,733
合计	41,568,178	932,059	-	42,500,237

注：其他资本公积的变动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少数股东增资或减资，及本集团分享合营、联营企业其他权益变动所致。

48、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9,957	129,036	129,036	49,957

50、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97,672)	(53,605)	-	33	(4,098)	(49,067)	(440)	(946,772)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29,371)	(899)	-	-	(348)	(32)	(519)	(129,40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68,301)	(52,706)	-	33	(3,750)	(49,035)	79	(817,369)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79)	107,377	-	-	26,987	75,871	4,519	73,492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756)	18,139	-	-	-	18,346	(207)	(39,410)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注）	(103,679)	89,873	-	-	10,137	54,920	24,816	(48,759)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注）	(1)	-	-	-	-	-	-	(1)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95,481)	112,331	-	-	16,850	95,481	-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54,538	(112,966)	-	-	-	(92,876)	(20,090)	161,66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900,051)	53,772	-	33	22,889	26,804	4,079	(873,280)

注：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和其他债权信用减值准备均源于应收款项融资。

51、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319,090	-	-	6,319,090
合计	6,319,090	-	-	6,319,090

52、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期初未分配利润	84,566,375	79,441,37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00,827	3,460,35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5,739,773)	(5,739,773)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3	(438)
其他	(3,396)	-

期末未分配利润	83,024,066	77,161,524
---------	------------	------------

注 1: 本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 2024 年 6 月 18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以本公司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8,698,864 千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 2023 年度红利,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20 元(含税),共计约人民币 5,739,773 千元。

注 2: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未分配利润余额中包括子公司已提取的盈余公积人民币 19,024,869 千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9,024,869 千元)。

5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8,689,682	69,880,520	85,958,095	69,372,910
其他业务	1,349,669	883,867	1,345,132	958,804
合计	90,039,351	70,764,387	87,303,227	70,331,714

(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按业务类型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合同分类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销售商品	64,518,309	50,424,132	67,703,193	54,377,336
提供劳务	25,132,296	20,199,507	19,109,882	15,832,540
小计	89,650,605	70,623,639	86,813,075	70,209,876
利息收入	301,206	81,221	102,805	23,336
租赁收入	87,540	59,527	387,347	98,502
合计	90,039,351	70,764,387	87,303,227	70,331,714

(3).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轨道交通装备及其延伸产品和服务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按销售地区分类		
中国大陆	77,489,762	74,386,127
其他国家和地区	12,160,843	12,426,948
合计	89,650,605	86,813,075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i) 销售商品收入(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本集团销售的商品主要为轨道交通装备及其延伸产品等。本集团在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即商品验收移交时确认收入。

(ii) 提供劳务收入(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本集团提供劳务收入主要为轨道交通装备延伸服务等。由于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54、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1,134	136,312
教育费附加	123,348	98,874
房产税	203,171	202,353
土地使用税	131,313	126,517
车船使用税	702	1,405
印花税	102,199	84,282
其他	33,631	21,063
合计	755,498	670,806

55、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职工薪酬	1,178,145	1,073,796
差旅费	152,318	130,651
其他	796,817	863,574
合计	2,127,280	2,068,021

56、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职工薪酬	3,554,257	3,354,716
固定资产折旧费	365,635	386,743
无形资产摊销	333,618	338,799
其他	1,581,249	1,478,938
合计	5,834,759	5,559,196

57、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职工薪酬	2,750,877	2,504,550
折旧费	311,577	307,937
无形资产摊销	155,792	115,053
其他	2,576,582	1,863,814
合计	5,794,828	4,791,354

58、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利息支出	493,543	450,869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3,012)	(6,604)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49,902	37,939
利息收入	(778,775)	(580,594)
汇兑损益	141,290	(377,213)
金融机构手续费	116,354	103,253
精算利息调整	32,709	39,740
其他	(59,924)	(45,174)
合计	(7,913)	(377,784)

59、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增值税退税	166,100	65,985
其他（注）	1,290,885	544,660
合计	1,456,985	610,645

注：其他主要为先进制造业增值税加计扣除。

60、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附注七、15)	277,348	157,436
处置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915	56,17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28,393	51,374
债权投资持有及处置取得的投资收益	3,775	-
持有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2,760	81,10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	(21,470)	(18,833)
其他	1,121	(3,287)
合计	326,842	323,971

6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5,496	262,175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16,340)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7,721	237,489
其他	27,775	41,026
交易性金融负债	22,457	(29,604)
合计	257,953	232,571

62、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8,942)	(17,60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52,231	318,22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905)	7,273
应收款项融资信用减值损失	-	207
长期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31,160)	(31,921)
债权投资的信用减值	7,514	-
发放贷款和垫款信用减值损失	3,432	2,730
部分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的信用减值损失	26	784
其他	(4)	(671)
合计	119,192	279,016

63、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存货跌价损失	213,492	165,548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638	-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6,307	16,221
其他	(398)	848
合计	246,039	182,617

64、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5,022	61,39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209,128
合计	25,022	270,518

65、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赔偿、罚款及补偿款收入	26,405	54,755	26,405
无法支付的款项	38,728	11,699	38,728
资产报废利得	17,169	13,281	17,169
理赔收入	17,089	15,944	17,089
其他	123,807	291,839	123,807
合计	223,198	387,518	223,198

66、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21,804	16,242	21,804
搬迁支出	-	212,911	-
资产报废损失	15,119	18,967	15,119
对外捐赠	18,836	17,481	18,836
防洪水利基金	9,348	7,380	9,348
其他	11,533	13,456	11,533
合计	76,640	286,437	76,640

6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09,823	925,59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2,732)	(128,915)
合计	1,107,091	796,68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618,641	5,337,073
按法定税率（25%）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54,660	1,334,26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10,104)	(188,44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4,212	(19,897)
免税收入的影响	(7,098)	(5,556)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的影响	(69,337)	(39,35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1,002	68,89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2,148)	(29,89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10,319	180,004
其他税收优惠(注)	(394,415)	(503,328)
所得税费用	1,107,091	796,68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其他税收优惠主要为技术研发费加计扣除。

68、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见附注七、50

69、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88,386	432,782
其他	778,347	928,712
合计	1,166,733	1,361,49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产品开发、设计费	2,562,105	1,852,916
产品运输、包装及保险费支出	601,844	844,576
营销支出	363,990	479,385
产品质量保证支出	280,546	248,226
行政办公支出	255,227	303,141
水电动能等支出	65,449	64,175
其他	1,878,479	1,284,075
合计	6,007,640	5,076,494

(2).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8,129,856	3,836,443	2,384,354	5,700,866	32,877	8,616,910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7,820,682	523,064	-	670,141	41	7,673,564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2,003,544	-	499,114	382,455	8,009	2,112,194
其他应付款-中车集团借款	10,050,690	1,000,000	3,114	7,200,000	-	3,853,804
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	462,255	-	6,536,255	201,486	-	6,797,024
合计	28,467,027	5,359,507	9,422,837	14,154,948	40,927	29,053,496

7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511,550	4,540,391
加：资产减值准备	246,039	182,617
信用减值损失	119,192	279,016

固定资产折旧和投资性房地产摊销	3,045,800	3,028,743
使用权资产折旧	311,304	234,427
无形资产摊销	565,059	505,12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7,101	70,0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益	(27,072)	(264,83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57,953)	(232,571)
财务费用	276,157	26,628
投资损益	(348,312)	(342,804)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变动	(202,732)	(128,915)
存货的增加	(19,558,554)	(18,707,33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6,012,333	(15,529,04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6,208,877	11,558,513
受限货币资金的变动	(103,650)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5,139	(14,780,023)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32,485,160	33,459,271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46,067,025	47,607,56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	(13,581,865)	(14,148,29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2,485,160	46,067,025
其中: 库存现金	4,496	1,01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2,480,664	46,066,010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485,160	46,067,025

71、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2、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 美元	472,191	7.1268	3,365,210
欧元	253,388	7.6617	1,941,382
港币	1,060,973	0.9127	968,329
澳元	27,211	4.7650	129,660
墨西哥比索	1,434,245	0.3857	553,250
其他	/	/	1,129,2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美元	248	7.1268	1,767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75,534	7.1268	1,963,675
欧元	169,010	7.6617	1,294,901
港币	436,274	0.9127	398,179
澳元	61,702	4.7650	294,012
其他	/	/	404,902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2,403	7.1268	17,128
欧元	6,069	7.6617	46,496
港元	65,588	0.9127	59,861
澳元	466	4.7650	2,222
墨西哥比索	200,310	0.3857	77,268
其他	/	/	55,20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其中：美元	31,000	7.1268	220,931
债权投资			
其中：美元	82,919	7.1268	590,947
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			
其中：美元	842	7.1268	6,000
欧元	2,152	7.6617	16,489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197,331	7.1268	1,406,338
欧元	338,906	7.6617	2,596,599
港币	210,005	0.9127	191,667
墨西哥比索	1,550,906	0.3857	598,251
其他	/	/	299,790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53,659	7.1268	1,095,096
欧元	156,772	7.6617	1,201,141
港元	258,690	0.9127	236,101
澳元	31,745	4.7650	151,264
其他	/	/	1,801,405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73,948	7.1268	527,010
欧元	51,800	7.6617	396,879
港币	75,710	0.9127	69,099
澳元	3,120	4.7650	14,866
其他	/	/	403,861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其中：欧元	17,185	7.6617	131,664
墨西哥比索	8,172,981	0.3857	3,152,670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其中：美元	4,458	7.1268	31,770
欧元	36,518	7.6617	279,789
港币	66,517	0.9127	60,709
澳元	1,302	4.7650	6,205
墨西哥比索	2,872	0.3857	1,108
其他	/	/	135,468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经营实体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CRRC NEW MATERIAL TECHNOLOGIES GMBH	德国	欧元
Specialist Machine Developments	英国	英镑

73、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为人民币 98,028 千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为人民币 480,483 千元。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	81,254	-
合计	81,254	-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销售损益	融资收益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的相关收入
融资租赁	-	6,286	-
合计	-	6,286	-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最低租赁收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1,637,834	1,666,577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29,705	27,441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26,117	346,321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4 年	343,424	411,358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5 年	414,791	25,543
以后年度	117	118
最低租赁收款额合计	2,451,988	2,477,358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410,099)	(411,614)
信用损失准备	(1,528,700)	(1,498,970)
应收融资租赁款	513,189	566,774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191,940	244,126
一年后到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321,249	322,648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7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846,604	2,557,029
折旧费	311,705	308,697
无形资产摊销	156,354	115,076
其他	2,720,980	1,957,820
合计	6,035,643	4,938,62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794,828	4,791,354
资本化研发支出	240,815	147,268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中车时代电气	52.12	878,670	580,232	23,457,353
株洲时代新材	61.48	130,984	93,781	4,132,56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车时代电气	4,306,686	1,886,932	6,193,618	1,730,189	209,364	1,939,553	37,514,973	15,889,875	53,404,848	13,432,152	2,256,165	15,688,317
株洲时代新材	13,319,685	6,290,027	19,609,712	10,935,032	2,072,155	13,007,187	12,263,535	5,966,473	18,230,008	9,147,760	2,555,317	11,703,077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车时代电气	10,283,733	1,601,033	1,618,292	670,364	8,570,211	1,188,317	1,228,936	(468,059)
株洲时代新材	8,660,851	233,499	202,761	(105,003)	8,219,025	169,627	228,306	(417,294)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中华联合保险	北京	北京	金融业	13.0633	-	权益法
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金融业	23.2966	-	权益法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本集团持有中华联合保险 13.0633%的表决权，本集团有权在中华联合保险董事会中派有一名董事，并享有相应的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对中华联合保险具有重大影响。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中华联合保险：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资产合计	121,267,286	106,367,017
负债合计	100,285,644	85,775,155
少数股东权益	2,353,862	2,283,49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8,627,780	18,308,36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433,402	2,391,677
商誉	2,982,365	2,982,365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415,767	5,374,042
营业收入	34,958,744	33,045,767
净利润	242,688	462,2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0,548	390,1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138,867	79,9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9,415	470,08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10,000

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资产合计	66,508,595	70,164,026
负债合计	53,173,107	57,490,236
少数股东权益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3,335,488	12,673,79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106,720	2,952,567
商誉	348,780	348,78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455,500	3,301,347
营业收入	1,676,170	1,633,609
净利润	661,697	603,9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1,697	603,9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61,697	603,91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172,060	4,127,74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7,537	37,053
--其他综合收益	-	8
--综合收益总额	27,537	37,061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8,577,508	8,575,64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72,072	69,223
--其他综合收益	-	548
--综合收益总额	72,072	69,771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详见附注七、44。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详见附注七、59。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部分其他应收款、部分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部分其他流动资产、发放贷款及垫款、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短期借款、向中央银行借款、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部分应付职工薪酬、其他应付款、部分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租赁负债、部分长期应付款相关的款项。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2、金融工具分类**(1) 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	

	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货币资金	-	47,742,240	-	-	47,742,2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7,768,559	-	-	-	7,768,559
应收票据	-	9,522,857	-	-	9,522,857
应收账款	-	100,136,115	-	-	100,136,115
应收款项融资	-	-	8,824,218	-	8,824,218
其他应收款(除政府补贴和备用金部分)	-	2,556,820	-	-	2,556,820
其他流动资产(大额存单)	-	3,777,702	-	-	3,777,702
发放贷款和垫款(含一年内到期)	-	229,000	-	-	229,000
债权投资(含一年内到期)	-	1,595,101	-	-	1,595,101
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除融资租赁款)	-	7,533,357	-	-	7,533,3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2,881,955	2,881,95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0,931	-	-	-	220,9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	6,880,757	-	-	6,880,757
合计	7,989,490	179,973,949	8,824,218	2,881,955	199,669,612

(2) 金融负债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	8,616,910	8,616,910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4,353,131	4,353,131
交易性金融负债	9,668	-	9,668
应付票据	-	27,203,313	27,203,313
应付账款	-	157,545,058	157,545,058
应付职工薪酬(除设定受益计划)	-	2,108,436	2,108,436
其他应付款	-	21,145,691	21,145,691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	2,112,194	2,112,194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	7,673,564	7,673,564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除专项应付款)	-	219,148	219,148
合计	9,668	230,977,445	230,987,113

3、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2024年6月30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合同资产及租赁应收款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i)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ii) 附注十六、2 中披露的对外担保金额。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并根据客户信用等级、信用额度和信用期限，决定销售方式。利用信用额度赊销的，必须在销售合同中约定付款期限及赊销金额，付款期限不得超过信用期限，赊销金额累计不得超过信用额度。带款提货的，必须在办理完收款手续后，方可发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

本集团评估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已显著增加的具体方法、确定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直接减记金融资产的政策等，参见附注五、11。

本集团的银行存款存于具有高信贷评级的银行，因此本集团面对任何单一财务机构的风险是有限的。

本集团对主要客户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含所属铁路局集团公司及其他子公司，以下简称“国铁集团”)收入占本集团总收入比例较大，相应的应收账款占比也较大。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该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集团对该客户的应收款项并无重大信用风险。除该客户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本集团主要的经营活动和相应的经营风险集中于中国大陆地区。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最大的客户和欠款金额前五大客户占集团应收账款余额的百分比分别为 40.5%(2023 年 12 月 31 日:47.5%)和 46.7%(2023 年 12 月 31 日:53.9%)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中，欠款金额最大的公司和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占本集团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余额的百分比分别为 35.4%(2023 年 12 月 31 日:37.3%)和 80.2%(2023 年 12 月 31 日:78.3%)。

本集团金融资产和其他项目的信用风险敞口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七	期末账面余额			合计
		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	47,742,240	-	-	47,742,240
应收票据	3	-	9,533,169	-	9,533,169
应收账款	4	-	101,305,255	4,508,277	105,813,532
其他应收款	8	2,477,684	-	1,293,500	3,771,184
其他流动资产	11	3,777,702	-	-	3,777,702
发放贷款和垫款(含一年内到期)	12	120,058	122,865	-	242,923
债权投资(含一年内到期)	13	1,635,374	-	-	1,635,374
长期应收款(除融资租赁款)(含一年内到期)	14	-	4,852,629	3,268,950	8,121,579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6	-	8,824,218	-	8,824,218
其他项目：					
合同资产(含非流动部分)	5	-	65,031,216	173,548	65,204,764
长期应收款-融资租赁款(含一年内到期)	14	-	1,275,992	765,897	2,041,889

注 1：对于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及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融资租赁款，本集团采用简化方法来计量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

本集团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的损失准备变动情况详见附注七、3，七、4，七、6，七、8，七、5，七、12，七、13 和七、14。

4、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集团的目标是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短期融资债券及公司债券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集团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性支出需求。本集团管理层一直监察本集团之流动资金状况，以确保其备有足够流动资金应付一切到期之债务，并将本集团之财务资源发挥最大效益。

非衍生金融负债和租赁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2 年 (含 2 年)	2-5 年 (含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8,616,910	-	-	-	8,616,910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4,353,131	-	-	-	4,353,131
应付票据	27,203,313	-	-	-	27,203,313
应付账款	157,545,058	-	-	-	157,545,058
其他应付款	21,145,691	-	-	-	21,145,691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1,437,707	655,308	1,138,991	4,882,981	8,114,987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 (除专项应付款)	17,942	18,652	1,095	220,464	258,153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417,795	415,437	807,713	789,203	2,430,148
合计	220,737,547	1,089,397	1,947,799	5,892,648	229,667,391

5、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与本集团固定利率的借款、应付债券、其他流动资产、长期应收款相关。本集团金融工具的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与本集团以浮动利率计息的负债有关。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通过对浮动利率借款的影响)产生的影响(已考虑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影响)。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12 月	
	增加 25 个基点	减少 25 个基点	增加 25 个基点	减少 25 个基点
浮动借款利率				
净利润(增加)/ 减少 (人民币千元)	(41, 835)	41, 835	(38, 596)	38, 596

(2) 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的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采取持有多种权益证券组合的方式降低权益证券投资的价格风险。

(3)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面临的外汇变动风险主要与本集团的经营(当收支以不同于记账本位币的外币结算时)相关。

本集团的业务主要位于中国，绝大多数交易以人民币结算，惟若干销售、采购和借款业务须以外币结算。该外币兑换人民币汇率的波动会影响本集团的经营业绩。

本集团主要通过密切跟踪市场汇率变化情况，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努力将外汇风险降低到最低程度。在出口业务中，本集团的政策是对于正在商谈的对外业务合同，根据汇率变动的预期值向外

报价；在对外谈判时，须在有关条款中明确汇率浮动范围以及买卖双方各自承担的风险。在进口业务中，要求各企业把握进口结汇时机，控制外汇风险。

(i) 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8,087,103	8,589,32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67	1,531
应收账款	3,858,694	4,528,269
其他应收款	254,253	247,068
债权投资(含一年内到期)	590,947	-
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	22,483	25,70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0,931	219,564
合计	13,036,178	13,611,460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5,092,645	3,237,753
应付账款	4,485,007	4,349,136
其他应付款	1,411,715	1,908,031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3,284,334	3,174,931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515,049	509,983
合计	14,788,750	13,179,834

下表为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欧元、美元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产生的影响。因其他币种的金融工具在汇率发生变动时对净利润影响不重大，此处未列报相关敏感性分析。

欧元	期末		期初	
对人民币汇率	增加 1.6%	减少 1.6%	增加 8.81%	减少 8.81%
净利润(减少)/增加 (人民币千元)	(18,635)	18,635	(37,223)	37,223

美元	期末		期初	
对人民币汇率	增加 0.26%	减少 0.26%	增加 5.68%	减少 5.68%
净利润(减少)/增加 (人民币千元)	5,965	(5,965)	121,373	(121,373)

6、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保障本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够通过制定与风险水平相当的产品和服务价格并确保以合理融资成本获得融资的方式，持续为股东提供回报。

本集团定期复核和管理自身的资本结构，力求达到最理想的资本结构和股东回报。本集团考虑的因素包括：本集团未来的资金需求、资本效率、现实的及预期的盈利能力、预期的现金流、预期的资本支出等。如果经济状况发生改变并影响本集团，本集团将会调整资本结构。

本集团通过资产负债率来监管集团的资本结构。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率如下：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58.31	58.35

7、金融资产转移

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将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的金额为人民币2,298,227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5,134,098千元)的应收票据背书给其供货商以支付应付账款及金额为人民币1,285,947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4,200,055千元)的应收票据向银行贴现以换取货币资金。本集团认为该等背书或贴现应收票据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予供货商或贴现银行，因此终止确认该等背书或贴现应收票据。若承兑人到期无法兑付该等票据，根据中国相关法律法规，本集团就该等应收票据承担连带责任。本集团认为，因承兑人信誉良好，到期日发生承兑人不能兑付的风险极低。2024年6月30日，如若承兑人未能于到期日兑付该等票据，即本集团所可能承受的最大损失相当于本集团就该等背书或贴现票据应付供货商或贴现银行的同等金额。所有背书或者贴现给供应商或银行的应收票据，到期日均在报告期末一年内。

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将在应收票据科目核算的金额为人民币998,363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2,412,929千元)的应收票据背书给其供货商以支付应付账款及金额为人民币180,836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603,602千元)的应收票据向银行贴现以换取货币资金。本集团认为其保留了与该等背书或贴现应收票据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相关的违约风险，因此，本集团继续确认该等背书或贴现票据及相关已清偿应付账款的账面价值。应收票据背书或贴现后，本集团并未保留使用该等背书或贴现票据的任何权利，包括向任何第三方出售、转让或抵押该等背书或贴现票据。

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30,272千元(2023年度：人民币3,570,164千元)的应收账款转让给银行以换取货币资金，本集团认为该等应收账款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予对方，因此终止确认该等应收账款。本集团就该等应收账款终止确认形成的损失计入投资收益，为人民币205千元(2023年度：人民币44,760千元)。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和输入值	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	3,808,185	3,960,374	7,768,559			
1. 衍生金融资产	-	-	-	-	注1	/	
2. 结构性存款等	-	3,808,185	-	3,808,185	注3	/	
3.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	-	3,960,374	3,960,374	注4	注4	
(二) 应收款项融资	-	8,824,218	-	8,824,218	注3	/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86,749	-	1,995,206	2,881,955			
1. 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886,749	-	-	886,749	注2	/	
2.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	-	1,995,206	1,995,206	注5	注5	
(四)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0,931	-	-	220,931			
1. 永续债等金融工具投资	220,931	-	-	220,931	注1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107,680	12,632,403	5,955,580	19,695,663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	9,668	-	9,668			
1. 衍生金融负债	-	9,668	-	9,66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9,668	-	9,668			

注1：折现现金流量计算方法。未来现金流量基于远期汇率(来源于财务报表日可观察到的远期汇率)和合同远期汇率估算，并以反映交易对手信用风险的折现率予以折现。

注 2：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注 3：折现现金流量计算方法。未来现金流按照预期回报估算，以反映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的折现率折现。

注 4：折现现金流量计算方法。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收入增长率和系统风险系数，收入增长率基于被投资公司管理层的预测，系统风险系数基于可比公司历史股票价格的系统风险系数。

注 5：采用可比上市公司比较法和股利贴现模型。可比上市公司比较法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流动性折扣，股利贴现模型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预期增长率和折现率。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交易性金融资产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834,853	1,900,544
本期购入	-	128,780
本期处置	(82,200)	(1,845)
本期转出	-	-
当期利得/(损失)	207,721	(32,273)
计入损益	207,721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32,273)
2024 年 6 月 30 日	3,960,374	1,995,206

本期，本集团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计量未发生第一层次、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之间的转换。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详见附注十二、2。除下表所列的项目外，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财务报表中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期末	期初	期末	期初
固定利率债权投资	1,595,101	1,582,490	1,209,741	1,376,729
固定利率长期应收款	7,301,425	6,724,181	6,018,692	5,632,004
固定利率长期借款	4,599,620	5,089,072	2,637,348	3,091,877

债权投资中的上市债券在活跃市场上公开交易，归属于公允价值第一层次；债权投资(除上市债券之外)、长期应收款、长期借款和应付公司债券的公允价值，基于折现现金流量确定，归属于公允价值第二层次，并以反映发行人信用风险的折现率作为主要输入值。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中车集团	北京市	制造业	23,000,000	51.45	51.45

其他说明：

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三、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3(1)。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常州朗锐东洋传动技术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合营公司
青岛四方法维莱轨道制动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合营公司
沈阳西屋制动科技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合营公司
株洲斯威铁路产品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合营公司
深圳中车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合营公司
长春长客阿尔斯通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合营公司
大连东芝机车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合营公司

常熟智水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合营公司
北京四方同创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合营公司
成都锐洋轨道传动技术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合营公司
江苏朗锐茂达铸造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合营公司
西安四方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合营公司
申通北车（上海）轨道交通车辆维修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合营公司
株洲时菱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合营公司
沈阳中车轨道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中车股份的合营公司
长春长客轨道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合营公司
芜湖市运达轨道交通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合营公司
浙江时代兰普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合营公司
大同中车斯麦肯轨道运输设备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合营公司
青岛四方川崎车辆技术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合营公司
广州四方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合营公司
上海申中轨道交通运行安全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合营公司
郑州时代交通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合营公司
广州青蓝半导体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合营公司
青岛四方思锐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合营公司
青岛阿尔斯通铁路设备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上海阿尔斯通交通电气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成都长客新筑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广州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资阳中工机车传动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北京南口斯凯孚铁路轴承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克诺尔南口供风设备（北京）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南京地铁空调科技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江苏中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青岛地铁轨道交通智能维保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北京北九方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上海中车福伊特传动技术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株洲中车轨道交通期刊社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株洲时代电气绝缘有限责任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大同日立能源牵引变压器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齐齐哈尔三益铸造设备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河北泓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株洲时代工程塑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湖南国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智新半导体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江苏中车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湖南中车弘辉科技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天津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株洲国创轨道科技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湖南磁浮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湖南机动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信阳同合车轮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河北中车陆星防松技术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济南思锐轨道交通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湖南中车西屋轨道交通技术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无锡时代智能交通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佛山中时智汇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中铁沈阳铁道装备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北车长客泰国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南京轨道交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大同法维莱轨道车辆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内蒙古一机集团力克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航材国创（青岛）高铁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四川省中车铁投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先锋电气（印度）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铁科（北京）轨道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湖南国磁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普利智行（上海）工业设计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安徽中车浦镇城轨交通运维科技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株洲西门子牵引设备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浙江中车尚驰电气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西安阿尔斯通永济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台州畅行轨道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佛山高明现代轨道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株洲时代华鑫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武汉数字化设计与制造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广州高速轨道技术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中交佛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广州中车骏发电气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江西尚骅生一伦电机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城轨创新网络中心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江苏中城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天津一号线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同车中电轨道装备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华能盘锦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CONSORCIO TREN LIGERO LINEA 4 GUADALAJARA, S. A. P. I. de C. V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TIC TRENS S. A.	中车股份的联营公司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1-6月 发生额	2023年1-6月 发生额
本集团之合营企业	采购商品	212,342	403,943
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采购商品	533,276	679,515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采购商品	186,260	359,958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之联营合营企业	采购商品	24,268	1,848
本集团之合营企业	接受劳务	6,580	7,587

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接受劳务	61,125	15,170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接受劳务	27,741	35,890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之联营合营企业	接受劳务	1,411	4,184
合计	/	1,053,003	1,508,09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1-6月 发生额	2023年1-6月 发生额
本集团之合营企业	销售商品	624,320	595,089
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销售商品	1,042,826	4,262,127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销售商品	160,613	354,981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之联营合营企业	销售商品	461,561	403,192
本集团之合营企业	提供劳务	13,883	11,351
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提供劳务	8,708	15,052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提供劳务	9,263	18,885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之联营合营企业	提供劳务	426,250	2,131,612
合计	/	2,747,424	7,792,28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4年1-6月确认的租 赁收入	2023年1-6月确认的租 赁收入
本集团之合营企业	固定资产	18	-
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固定资产	3,333	4,098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固定资产	152	21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之联营合营企业	固定资产	1,075	1,272
合计	/	4,578	5,39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集团之合营企业	固定资产	-	-	-	-	-	-	-	-	-	-
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固定资产	-	-	-	-	233	223	-	-	-	-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固定资产	38,458	78,024	-	-	67,244	94,089	2,644	1,246	82,400	7,102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之联营合营企业	固定资产	-	138	-	-	-	138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芜湖运达	1,559,480	2017-06-20	2047-06-20	否
南非株机电力机车项目公司	1,116,488	2014-03-17	项目执行完毕之日	否
CONSORCIO TREN LIGERO LINEA 4 GUADALAJARA, S.A.P.I. de C.V	213,203	2023-10-27	2059-10-25	否
CONSORCIO TREN LIGERO LINEA 4 GUADALAJARA, S.A.P.I. de C.V	386,245	2024-06-05	2039-04-30	否
TIC TRENS S.A.	365,979	2024-06-02	2031-06-02	否
合计	3,641,395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车集团	1,116,488	2014-03-17	项目执行完毕之日	否
合计	1,116,488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中车集团及子公司	500,000,000	20/12/2023	19/12/2024	/
中车集团及子公司	1,000,000,000	17/06/2024	16/06/2025	/
中车集团及子公司	312,960,000	05/12/2023	04/12/2024	/
中车集团及子公司	1,100,000,000	11/12/2023	10/12/2024	/
中车集团及子公司	249,770,000	11/12/2023	10/12/2024	/
中车集团及子公司	300,000,000	15/11/2023	14/11/2024	/
中车集团及子公司	22,560,000	15/11/2023	14/11/2024	/
中车集团及子公司	148,590,000	15/11/2023	14/11/2024	/
中车集团及子公司	216,810,000	19/12/2023	18/12/2024	/
合计	3,850,690,000	/	/	/

(5).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1-6月发生额	2023年1-6月发生额

中车股份之合营企业	采购固定资产	148	290
中车股份之联营企业	采购固定资产	8,779	531
中车集团及子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	26	121
中车集团及子公司之联营合营企业	采购固定资产	932	1,326
合计	/	9,885	2,268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102	5,076

(7).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1-6月发生额	1-6月发生额
本集团之合营企业	金融服务及利息收入	2,774	3,499
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金融服务及利息收入	624	3,157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金融服务及利息收入	3,983	20,500
本集团之合营企业	利息支出	228	131
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利息支出	524	72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利息支出	143,591	76,933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之联营合营企业	利息支出	5	12
合计	/	151,729	104,304

5、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本集团之合营企业	6,060	56	1,160	-
应收票据	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18,022	160	80,483	35
应收票据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164	-	-	-
应收账款	本集团之合营企业	1,228,570	21,903	867,399	15,824
应收账款	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1,596,799	19,425	1,170,943	18,465
应收账款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784,339	40,078	871,299	38,997
应收账款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之合营联营企业	114,921	6,008	200,969	5,911
应收款项融资	本集团之合营企业	12,857	-	22,904	-
应收款项融资	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780,264	-	1,033,636	-
应收款项融资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23,359	-	41,066	-
预付款项	本集团之合营企业	58,256	-	65,535	-
预付款项	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124,647	-	61,976	167
预付款项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17,157	-	197,232	-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之合营企业	1,484	14	2,319	18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16,375	2,444	20,503	1,168
其他应收款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425,838	6,720	65,580	6,360
其他应收款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之合营联营企业	-	-	956	5
合同资产	本集团之合营企业	18,693	185	21,759	165
合同资产	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296,594	3,735	231,137	2,942
合同资产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337,280	4,539	252,749	4,438

合同资产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之合营联营企业	40,182	356	133,359	1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本集团之合营企业	219,344	13,923	77,961	6,1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	-	1,297	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23,579	-	2,016,161	4,357
长期应收款	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376,849	376,849	374,517	374,5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本集团之合营企业	101,208	1,209	96,094	1,1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672,751	5,637	602,465	6,6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284,305	622	306,174	6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之合营联营企业	2,119,845	11,206	2,028,994	10,664
合计	/	9,699,742	515,069	10,846,627	498,763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本集团之合营企业	28,207	32,985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10,522	13,592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4,182,214	5,674,750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之合营联营企业	132,188	95,623
应付票据	本集团之合营企业	68,281	29,023
应付票据	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159,003	89,135
应付票据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34,647	26,079
应付票据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之合营联营企业	310	736
应付账款	本集团之合营企业	2,162,151	1,981,160
应付账款	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2,848,673	2,168,038
应付账款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3,335,504	3,495,245
应付账款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之合营联营企业	51,630	93,596
预收款项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2,000	2,167
合同负债	本集团之合营企业	5,168	1,044
合同负债	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40,186	74,391
合同负债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30,382	39,856
合同负债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之合营联营企业	118,528	71,433
其他应付款	本集团之合营企业	8,075	9,278
其他应付款	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57,464	93,330
其他应付款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7,036,463	10,368,236
其他应付款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之合营联营企业	8,524	4,525
租赁负债	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15,294	3,355
租赁负债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67,175	15,955
合计	/	20,402,589	24,383,532

6、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合营企业	15,804	85,432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联营企业	-	69,162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	81
向关联方购买商品	合营企业	49,796	-
向关联方购买商品	联营企业	85,026	4,482
向关联方购买商品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6,413	632
合计	/	157,039	159,789

7、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1、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固定资产及土地使用权	3,574,828	4,726,508
其他无形资产	16,255	10,749
合计	3,591,083	4,737,257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相关单位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	担保种类
本公司	芜湖运达	1,559,480	履约、融资、损益担保
中车株机公司	南非株机电力机车项目公司	1,116,488	履约担保
中国中车（香港）有限公司	CONSORCIO TREN LIGERO LINEA 4 GUADALAJARA, S.A. P. I. de C.V	599,448	履约及借款担保
中国中车（香港）有限公司	TIC TRENS S.A.	365,979	履约担保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7月18日，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株机公司与中车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株机实业公司签署了《中车株洲电力机车实业管理有限公司、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关于托管南非中车株机有限公司100%股权之协议》（以下简称“股权托管协议”）等一系列相关协议，将株机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南非株机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的100%的股权委托株机实业公司管理，并自股权托管协议生效之日起委托株机实业公司行使全部股东权利。基于该股权托管协议，在托管期间，标的公司的全部经营收益或经营亏损均由株机实业公司享有或承担，标的股权的整体价值变动的报酬和风险亦由株机实业公司享有或承担。本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株机公司自股权托管协议生效之日起放弃全部股东权利，标的公司将不再作为株机公司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托管前，株机公司针对标的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机车供应合同下的履约义务提供担保。托管完成后，株机公司继续为标的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提供履约担保，同时中车集团为株机公司提供反担保，就托管前株机公司对标的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任何形式的担保义务，包括但不限于预付款保函、项目履约保函等，中车集团以反担保方式，悉数担保于株机公司。中车集团与株机公司已签署《反担保协议》。截至2024年6月30日，株机公司为标的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履约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1.16亿元。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经营管理的需要，本集团的经营活动归属于一个单独的经营分部，主要向市场提供轨道交通装备及其延伸产品和服务，因此，并无其他经营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i) 对外交易收入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产品和劳务信息：		
轨道交通装备及其延伸产品和服务	90,039,351	87,303,227
合计	90,039,351	87,303,227
地理信息：		
中国大陆	77,834,510	74,845,045
其他国家和地区	12,204,841	12,458,182
合计	90,039,351	87,303,227

(ii) 非流动资产总额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大陆	138,205,577	135,598,358
其他国家和地区	6,537,870	6,010,470
合计	144,743,447	141,608,828

非流动资产归属于该资产所处区域，不包括金融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及递延所得税资产。

(iii) 主要客户信息

本集团对主要客户国铁集团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33,052,682千元(2023年1-6月：人民币23,186,373千元)。除国铁集团之外，本集团无单一客户收入占本集团营业收入比例超过10%以上。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净流动资产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319,587,946	314,587,463
减：流动负债	255,569,971	250,407,506
净流动资产	64,017,975	64,179,957

(2).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479,499,893	471,791,735
减：流动负债	255,569,971	250,407,506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223,929,922	221,384,229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年净利润(人民币千元)	4,200,827	3,460,359
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股数(千股)	28,698,864	28,698,864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0.15	0.12

(2). 稀释每股收益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年净利润(人民币千元)	4,200,827	3,460,359
加：可转换债券的影响(人民币千元)	-	-
用以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净利润(人民币千元)	4,200,827	3,460,359
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股数(千股)	28,698,864	28,698,864
加：可转换债券的影响(千股)	-	-
用以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股数(千股)	28,698,864	28,698,864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0.15	0.12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1). 货币资金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3,807,176	16,388,480
其他货币资金	500,000	500,000
合计	4,307,176	16,888,480

(2). 所有权及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00,000	500,000
合计	500,000	500,000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三个月或长于三个月到期的未做质押且未被限制使用的定期存款：人民币 2,783,918 千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69,833 千元）。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股利	577,711	6,254,719
其他应收款	13,946,665	12,388,643
合计	14,524,376	18,643,36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收子公司股利	425,773	6,102,781
应收联营企业股利	151,938	151,938
合计	577,711	6,254,719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13,152,064	12,366,325
1至2年	777,230	9,249
2至3年	7,257	15,601
3年以上	27,582	13,317
小计	13,964,133	12,404,492
减：信用损失准备	(17,468)	(15,849)
合计	13,946,665	12,388,64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子公司往来款项	13,926,470	12,370,132
其他	20,195	18,511
合计	13,946,665	12,388,643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202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2024年6月30日减值准 备期末余额
汇总前五名其他应收款	10,269,664	73.54%	10,270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5,283,583	-	105,283,583	105,102,093	-	105,102,09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9,826,778	-	9,826,778	9,630,623	-	9,630,623
合计	115,110,361	-	115,110,361	114,732,716	-	114,732,716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202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6月30日
中车长客股份公司	11,978,306	-	-	11,978,306
中车株洲所	11,933,572	-	-	11,933,572
中车株机公司	5,799,851	-	-	5,799,851
中车唐山公司	8,462,469	-	-	8,462,469
中车大连公司	6,374,511	-	-	6,374,511
中车齐车集团	8,794,071	-	-	8,794,071
中车长江集团	5,716,509	-	-	5,716,509
中车资产公司	3,214,106	-	-	3,214,106
中车戚墅堰公司	2,411,044	-	-	2,411,044
中车戚墅堰所	2,254,296	-	-	2,254,296
中车资本管理公司	2,511,188	-	-	2,511,188
中车浦镇公司	5,148,070	-	-	5,148,070
中车香港资本公司	3,180,486	-	-	3,180,486
中车工程公司	845,372	-	-	845,372
中车永济电机公司	2,305,118	-	-	2,305,118
中车四方所	3,170,192	-	-	3,170,192
中车财务公司	3,348,213	-	-	3,348,213
中车株洲电机公司	1,375,877	-	-	1,375,877
中车资阳公司	1,061,086	-	-	1,061,086
中车南口公司	727,412	-	-	727,412
中车大同公司	1,313,207	-	-	1,313,207
中车大连电牵	196,206	-	-	196,206
中车大连所	1,266,907	-	-	1,266,907
中车物流公司	654,196	-	-	654,196
中车研究院	239,220	-	-	239,220
中车国际公司	2,562,337	-	-	2,562,337
中车信息公司	663,855	141,490	-	805,345
中车四方有限公司	6,510,083	-	-	6,510,083
中车启航新能源	180,000	-	-	180,000
重庆智慧	-	40,000	-	40,000
其他子公司	904,333	-	-	904,333
合计	105,102,093	181,490	-	105,283,58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2024年1月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4年6月30日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一、合营企业								
芜湖运达	144,817	-	-	-	-	-	-	144,817
小计	144,817	-	-	-	-	-	-	144,817
二、联营企业								
中华联合保险	5,374,042	-	-	23,586	18,139	-	-	5,415,767
外贸金租公司	3,301,347	-	-	154,153	-	-	-	3,455,500
其他	810,417	-	-	(1,105)	-	1,382	-	810,694
小计	9,485,806	-	-	176,634	18,139	1,382	-	9,681,961
合计	9,630,623	-	-	176,634	18,139	1,382	-	9,826,778

4、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6,020)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6,634	56,206
合计	40,614	56,206

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9,000)	(88,630)
信用减值损失	1,954	6,472
固定资产折旧	2,031	3,166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11,601	6,274
无形资产摊销	11,186	11,378
财务费用	113,542	(8,249)
投资损益	(40,614)	(56,20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减少	(49,496)	1,066,63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53,247)	(1,349,3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043)	(408,479)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023,258	5,790,894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5,718,647	16,251,07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14,695,389)	(10,460,18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1,023,258	15,718,647
其中：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23,258	15,718,647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3,258	15,718,647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5,022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34,433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86,803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17,67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1,005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6,107	/
所得税影响额	(183,565)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1,242)	/
合计	840,885	/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7	0.15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6	0.12	0.1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孙永才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年8月23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